

（1）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9 - 青龙满族自治县城乡规划设计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工作，实现找准城市空间治理中存在的问题和短板，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null				0.00			
	通过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工作，达到为我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评估数量	需要编制体检评估报告数量	0.00	=	1	套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通过验收的数量	是否按照省市规范文件要求编制	0.00	=	1	套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方案编制完成率	方案编制完成个数占计划数的比例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按质量要求验收合格的比例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方案编制完成时间	规划编制按期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10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城市体检评估成本	反映城市体检评估成果质量	0.00	≤	15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符合体检评估指标体系要求	体检评估规程设定评估指标	0.00	≥	90	%	null	null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方案成果可使用年限	方案编制成果可持续使用	0.00	≥	98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项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2021年村庄规划（20个）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年村庄规划（20个）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年村庄规划（20个）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9 - 青龙满族自治县城乡规划设计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2021年村庄规划费用的支付，实现了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使规划编制成果质量得到保障。				null				0.00			
	通过2021年村庄规划费用的支付，实现了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数量	需要编制的规划文本、图件数量	0.00	=	4	套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通过验收的数量	规划编制通过验收的数量	0.00	=	4	套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完成率	规划编制完成个数占计划数的比例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按质量要求验收合格的比例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完成时间	规划编制按期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单位规划编制成本	村庄规划单位编制成本	0.00	≤	20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用率	编制规划成果应用率	0.00	≥	90	%	null	null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划成果可使用年限	规划编制成果可持续使用	0.00	≥	98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项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3）配套费征收管理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配套费征收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0.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配套费征收管理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9 - 青龙满族自治县城乡规划设计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配套费征收管理工作, 预计按5%比例收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手续费, 3				null			0.00		
		通过开展配套费征收管理工作, 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转, 达到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规范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证部门数量	保证日常工作运行的部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征收配套人员数	负责征收配套费的人员	0.00	=	5	人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征收工作达标率	项目支出程序符合内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征收工作完成及时性	业务相关费用完成全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数	支出金额控制在预算	0.00	≤	80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配套费的征收金额	预计征收的配套费金	0.00	≥	1600	万元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征收的商业面积	征收配套费的商业房	0.00	≥	5	万平方米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商业面积的征收标准	商业面积的征收标准	0.00	=	40	元/平方米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征收的住宅面积	征收配套费的住宅房	0.00	≥	13	万平方米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住宅面积的征收标准	住宅面积的征收标准	0.00	=	60	元/平方米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员工满意度	员工群体调查中, 满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illegible]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指标，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编列到其他项目的，预算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0分；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到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考虑，各项指标权重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可自动认定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类		

(6) 配套费征收管理经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配套费征收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0.00 万元, 执行数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项目已完成, 因未拨款, 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配套费征收管理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9-青龙满族自治县城乡规划设计服务中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支付配套费征收管理费,实现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				null				0.00			
		通过支付配套费征收管理费,实现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使征收工作得以及时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证部门数量	保证日常工作运行的部门数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征收配套人员数	负责征收配套费的人员数	0.00	=	5	人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征收工作达标率	项目支出程序符合内部控制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征收工作完成及时性	业务相关费用完成及时性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数	支出金额控制在预算额度内	0.00	≤	13.48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配套费的征收金额	预计征收的配套费金额	0.00	≥	1600	万元	null	null	0.00	
			社会公益指标	征收的商业面积	征收配套费商业用房的面	0.00	≥	5	万平方米	null	null	0.00	
			社会公益指标	商业面积的征收标准	商业面积的征收标准	0.00	=	40	元/平方米	null	null	0.00	
			社会公益指标	征收的住宅面积	征收配套费的住宅房的面	0.00	≥	13	万平方米	null	null	0.00	
			社会公益指标	住宅面积的征收标准	住宅面积的征收标准	0.00	=	60	元/平方米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员工满意度	员工群体调查中,满意度	0.00	≥	95	%	null	null	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得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需分为两部分：① 2 实际完成率，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上年度末的完成情况；②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未执行事项，年终将预算资金或财政资金退回至资金来源单位，以及当年新增申报或追加其他项目的，预算调整、到账数、拨付数、指标完成情况等，自评得分按其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留为 0。4. 当年预决算执行，年终结转下年度的项目，资金已到位，绩效自评填“未完成”，自评得分为 0；当年当期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度的项目，资金未支出，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不得低于 10%。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占50%，效益指标占30%，满意度指标占20%。二级执行率100%，如果某指标不适用，其分值可合理调减至该指标。预算执行的考核权重之比不低于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特点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情况”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当“预算执行率”在90%-95%时，产出的指标-相应指标自评得分调整为0.5分；“预算执行情况”在90%-95%时，“预算执行率”相应指标自评得分调整为0.5分。7. 考核指标在填报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如

(7) 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 执行数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项目已完成, 因未拨款, 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9-青龙满族自治县城乡规划设计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支付配套费征收管理经费,实现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				null				0.00		
		通过支付配套费征收管理经费,实现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使征收工作得以及时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证部门数量	保证日常工作运行的部门数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征收配套人员数	负责征收配套费的人员数	0.00	=	5	人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征收工作达标率	项目支出程序符合内控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征收工作完成及时性	业务相关费用完成全部支付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数	支出金额控制在预算额度内	0.00	≤	13.48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配套费的征收金额	预计征收的配套费金额	0.00	≥	1600	万元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征收的商业面积	征收配套费的商业房的面积	0.00	≥	5	万平方米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商业面积的征收标准	商业面积的征收标准	0.00	=	40	元/平方米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征收的住宅面积	征收配套费的住宅房的面积	0.00	≥	13	万平方米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住宅面积的征收标准	住宅面积的征收标准	0.00	=	60	元/平方米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员工满意度	员工群体调查中,满意度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后																		
(8)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2.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费用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9-青龙满族自治县城乡规划设计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工作,达到为我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提供基础						null						0.00						
		通过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工作,实现找准城市空间治理中存在的问题和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评估数量		需要编制体检评估报告数量		0.00		= 1 套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通过验收的数量		是否按照省市规范文件要求		0.00		= 1 套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方案编制完成率		方案编制完成个数占计划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按质量要求验收合格的数量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方案编制完成时间		规划编制按期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2年10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城市体检评估成本		反映城市体检评估成果		0.00		≤ 20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符合体检评估指标		体检评估规程设定评估		0.00		≥ 90 %			null		null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方案成果可使用年限		方案编制成果可持续使用		0.00		≥ 98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后																		
(9)城市设计(总体城市设计1个,详细城市设计2个)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市设计(总体城市设计1个,详细城市设计2个)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0.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城市设计(总体城市设计1个,详细城市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9-青龙满族自治县城乡规划设计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工作,促进我县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的实施落						null						0.00						
		通过开展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工作,达到为我县相关部门能够向省政府报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方案编制数量		需要编制的方案数量		0.00		= 1 套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通过验收的方案编制数量		经相关程序验收通过验收		0.00		= 1 套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方案编制完成率		方案编制完成个数占计划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按质量要求验收合格的数量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方案编制完成时间		规划编制按期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9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方案编制成本		反映方案编制成本预算		0.00		≤ 22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达到效果率		方案成果是否能用并达		0.00		≥ 90 %			null		null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方案成果可使用年限		方案编制成果可持续使用		0.00		≥ 98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征求意见中合理意见采		合理意见采纳数量占总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后																		
(10)2021年村庄规划(20个)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年村庄规划(20个)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0.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年村庄规划（20个）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9-青龙满族自治县城乡规划设计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村庄规划工作，促进村庄面貌提升和建设项目落实到位。					null					0.00		
	通过开展村庄规划工作，达到为村庄建设的提供规划依据的目的。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数量	需要编制的规划文本、图	0.00	=	4	套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通过验收的数量	规划编制通过验收的数量	0.00	=	4	套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完成率	规划编制完成个数占计划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按质量要求验收合格的数量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完成时间	规划编制按期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前	null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单位规划编制成本	每个村村庄规划单位编制	0.00	≤	5	万元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应用率	编制规划成果应用率	0.00	≥	90	%	null	null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划成果可使用年限率	规划编制成果可长期使用	0.00	≥	98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当年预算调整为或财政收入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调整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4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置，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确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未评完分值与预期指标值在备注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二、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911000	到位数		3.911000	执行数		3.911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911000	其中:财政资金		3.911000	其中:财政资金		3.911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都山林区管护资金投入,加强管护力度,确保林区森林安全。					项目未完成					91.00	
		通过对林区日常巡查管护,加强防火管理,确保林区森林火灾发生率下降。					项目未完成					0.00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巡查次数(次)	当年实际日常巡查次数	10.00	≥	500	人次	500人次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下降率	森林火灾下降率	10.00	≥	10	%	0.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巡查管护工作及及时性	按相关要求及计划及时开展	15.00	≥	95	%	0.95	完成	15	
			成本指标	营林区电费	支营林区电费支出情况	15.00	≤	5	万元	3.911万元	未完成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森林防火安全	保障森林防火安全	7.00	≥	95	%	0.95	完成	7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面积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面积	8.00	≤	3.8	%	0.038	完成	8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森林绿化成果	保证营林区森林绿化成果	7.00	≥	90	%	0.9	完成	7	
			可持续发展指标	是否促进生态效益可持续	有效遏制重大森林火灾发生	8.00	≥	90	%	0.9	完成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1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许玉国			联系电话:		79922886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与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4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置,其分值可全调整至其他指标。 6.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指标权重×10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7.“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649997	到位数	0.649997	执行数	0.649997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649997	其中:财政资金	0.649997	其中:财政资金	0.649997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网上平台实现对辖区垃圾焚烧、秸秆焚烧、森林防火等进行实时监控和智能预警				项目已全部完成		100.00				
	通过采取“技防+人防”的手段将多种危险消灭在萌芽中,降低林场违法成本。				项目已全部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数量指标	服务林区数量	综治服务林区数量	8.00	=	8	个	8个	完成	8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	待支付服务费用金额	8.00	=	0.65	万元	0.65万元	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	资金到位支出时效性	8.00	文字描述	资金支出及时性	已支付	完成		8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	累计应付服务费	8.00	=	0.65	万元	0.65万元	完成	8		
		质量指标	区域监控质量	8个林区监控质量	9.00	≥	85	%	0.85	完成	9		
		数量指标	服务时间	签订合同服务年限	9.00	=	3	年	3年	完成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火灾发生	降低林场执法成本	15.00	文字描述	大幅度降低	降低30%	完成	1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15.00	≥	85	%	0.8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林场服务满意度	10.00	≥	85	%	0.8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许玉国	联系电话:	7992886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结												
(13) 都山林场建立森林防火监控中心资金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都山林场建立森林防火监控中心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00 万元, 执行数为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项目已完成, 因未拨款, 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都山林场建立森林防火监控中心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8 - 青龙满族自治县都山林场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建立森林防火指挥中心,提高各种效率,降低劳动强度,确保林场的防火安全				null					0.00			
				通过记录森林防火监控系统,利用图像视频监控手段,出现异常情况,确保早发现,					null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面积	监测面积	0.00	≥	4500	公顷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下降率	森林火灾下降率	0.00	≥	3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建设完成时间	监控中心建设完成计划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监控大屏费用	购置监控中心监控大屏	0.00	≤	10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林场发展影响	对林场发展影响	0.00	≥	90	%	null	null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控制率(%)	森林火灾受害控制率(%)	0.00	≥	90	%	null	null	0.00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森林绿化成果	保证营林区森林绿化成果	0.00	≥	90	%	null	null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控系统运行年限	新建监控系统持续运行	0.00	≥	3	年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许玉国	联系电话:	7992886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结											
(14) 都山林场防火经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都山林场防火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00 万元, 执行数为8.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项目已完成, 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都山林场防火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8 - 青龙满族自治县都山林场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8.000000		到位数		8.000000		执行数		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林区日常巡查管护,加强防火管理,确保林区森林火灾发生率下降。				项目已完成					0.00			
				通过对都山林区防火资金的投入,加强管护力度,确保林区安全。					项目已完成				
				通过对林区日常管护,加强森林病虫害的监测,确保林区病虫害发生率下降。					项目已完成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巡查次数(次)	当年实际日常巡查次数	10.00	≥	500	人次	500人次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下降率	森林火灾下降率	10.00	≥	10	%	0.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反映工作完成时间	15.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前		12月底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防火用工费	反映防火用工费的支出	15.00	≤	9.5	万元	8万元	未完成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森林绿化成果	保证营林区森林绿化成果	7.00	≥	95	%	0.95	完成	7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对社会效益提升比	项目对社会效益提升比	8.00	≥	5	%	0.05	完成	8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7.00	≤	10	%	0.1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促进生态效益可持续	有效遏制重大林业有害生	8.00	≥	95	%	0.95	完成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2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许玉国	联系电话:	7992886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结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0亩，实际完成值为450亩，则描述时应为“完成450亩”。

（15）编制《河北青龙都山省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编制《河北青龙都山省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6.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编制《河北青龙都山省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8 - 青龙满族自治县都山林场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编制第二期总体规划，建设标准编制的自然保护区规划，确保规划材料详实准确				null				0.00		
	通过编制第二期总体规划，确保在生物多样性保护，科学研究，科研监测，提供科普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调查面积	编制调查面积	0.00	≥	4705	公顷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规划成果验收合格率	反映规划成果验收合格率	0.00	≥	95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时间	总体规划编制成果完成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规划编制费	聘请第三方机构规划编制	0.00	≤	66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自然保护区后续发展指标	自然保护区后续发展指标	0.00	≥	90	%	null	null	0.00
		生态效益指标	规划期蓄积增长量	规划期林木蓄积增长量	0.00	≥	155531	立方	null	null	0.00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森林绿化成果	保证营林区森林绿化成果	0.00	≥	90	%	null	null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促进生态效益可持续	有效遏制重大林业有害生	0.00	≥	90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部门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比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许玉国			联系电话:	79922886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0亩，实际完成值为450亩，则描述时应为“完成450亩”。										

（16）都山林场栗山天牛病虫害防治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都山林场栗山天牛病虫害防治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都山林场栗山天牛病虫害防治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8 - 青龙满族自治县都山林场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00000	到位数	4.000000			执行数	4.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加强监测、普查，及时掌握栗山天牛发生情况，及在林场分布情况做好科学防控					项目已完成					90.00	
	通过化学药剂防治、生物防治、人工防治、营林措施等治理措施，确保生态平衡					项目已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治面积	防治栗山天牛虫害面积	10.00	≥	500	亩	500亩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虫害防治工作达标率	反映虫害防治工作达标率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反映防治工作完成时间	15.00	文字描述	11月底前		11月底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防治药剂购置费	防治药剂购置费支出情况	15.00	≤	3	万元	2万元	未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林场发展影响	对林场发展影响	8.00	≥	90	%	0.9	完成	8	
		生态效益指标	栗山天牛虫害防治率(%)	栗山天牛虫害防治率(%)	7.00	≥	90	%	0.9	完成	7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森林绿化成果	保证营林区森林绿化成果	8.00	≥	90	%	0.9	完成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促进生态效益可持续	有效遏制重大林业有害生	7.00	≥	90	%	0.9	完成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比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许玉国			联系电话:		79922886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0亩，实际完成值为450亩，则描述时应为“完成450亩”。											

（17）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6 - 青龙满族自治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林业有害生物的宣传、监测与防治,准确掌握林业有害生物的发展趋势,填				null						0.00	
		通过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创建森林城市,确保全县的森林生态安全。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当年防治有害生物的林	0.00	≥	5	万亩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无公害防治率	无公害防治面积占防治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反映防治工作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10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防治用工费	反映防治用工费的支出	0.00	≤	1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生产生活	保障居民正常生活,维	0.00	≥	90	%	null	null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面积	0.00	≤	3.8	%	null	null	0.00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造林绿化成果	保证全县造林绿化成果	0.00	≥	90	%	null	null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促进生态效益可持	有效遏制重大林业有害	0.00	≥	90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群众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群众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费琼			联系电话:			7862227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位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目											
(18) 林业有害生物红脂大小蠹防控补助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林业有害生物红脂大小蠹防控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70.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林业有害生物红脂大小蠹防控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6_青龙满族自治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林业有害生物的宣传、监测与防治,准确掌握林业有害生物的发展趋势,填				null						0.00	
		通过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创建森林城市,确保全县的森林生态安全。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当年防治有害生物的林	0.00	≥	5	万亩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无公害防治率	无公害防治面积占防治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反映防治工作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10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防治用工费	反映防治用工费的支出	0.00	≤	1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生产生活	保障居民正常生活,维	0.00	≥	90	%	null	null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面积	0.00	≤	3.8	%	null	null	0.00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造林绿化成果	保证全县造林绿化成果	0.00	≥	90	%	null	null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促进生态效益可持	有效遏制重大林业有害	0.00	≥	90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群众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群众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费琼			联系电话:			7862227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位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目											
(19) 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汇交入库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汇交入库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00.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illegible]

(20) 机房测评和等级保护、一窗受理接口开发和部门间共享库的建设资金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机房测评和等级保护、一窗受理接口开发和部门间共享库的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0.00 万元, 执行数为 4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项目已完成, 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机房测评和等级保护、一窗受理接口开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5·青龙满族自治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000000	到位数	40.000000		执行数	4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机房评测和等级保护、一窗受理接口开发和部门间共享库的建设工作,达				项目已完成				100.00		
	通过开展机房评测和等级保护、一窗受理接口开发和部门间共享库的建设工作,实				项目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房评测服务企业数	反映用于进行机房评测	2.50	=	1	家	1	完成	2.5
		数量指标	一窗受理接口开发和部	一窗受理接口开发保证发	2.50	=	1	家	1	完成	2.5
		数量指标	购买一窗受理接口开发	实现不动产和各部门间	2.50	=	1	套	1	完成	2.5
		数量指标	购买部门间共享库的建	实现不动产和各部门间	2.50	=	1	套	1	完成	2.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反映各项验收的合格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完成机房评测、一窗受理	15.00	文字描述	12月底	12月底	完成	15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数	反映总支出控制在预算	15.00	≤	80	万元	80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机房运作安全率	保证机房运作安全数量	15.00	=	100	%	1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各部门间配合更简洁流	提升各部门间配合更简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员工满意度	员工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情况，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执行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或财政收入回补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不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填写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除以100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完成率=（支出/项目总目标）*50%，效益指标30%，满意度指标10%，财政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涉及，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5.一级指标完成率指标权重占权重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作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权重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95%*10。 7.实际完成情况与预算指标填报在填报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		

(21) 不动产数据整合资金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不动产数据整合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60.00 万元, 执行数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项目已完成, 因未拨款, 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不动产数据整合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5·青龙满族自治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不动产数据整合工作，促进不动产数据整合的测算、申报及管理工作。				null				0.00		
	通过开展不动产数据整合工作，达到提高全县不动产登记数据准确性的效果。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不动产数据整合的数据	实现不动产数据整合	0.00	=	1	家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对不动产数据补充调查	反映对不动产数据补充调查	0.00	≥	900	宗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不动产数据补充调查的数据	全县城的国有土地及房屋	0.00	≥	1500	宗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准确率	补充调查及数据整合的准确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完成率	对于购买服务的验收，达到100%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完成调查测绘项目及数据入库	0.00	文字描述	12月底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不动产数据整合系统的单位成本	0.00	≤	120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登记发证数据准确	整合后的数据准确无误。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 预验收项目自评得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申报指标时预验收年度的完成值; 指标完成程度, 根据申报指标完成程度, 按照下表直接填写“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验收项目, 年初经单位自评或经上级抽查至全部资金到位,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撤销为其他项目, 预验收率100%; 到验收、付款、指标完成程度、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填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未申报项目, 年终统计下的项目, 资金执行率、绩效指标情况“未完成”, 自评得分0%; 当年预验收项目, 剩余资金结转至下年度, 资金执行率、绩效指标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小于100%。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一致设置为: 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满意度指标10%、预验收率10%。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验收率指标权重指标权重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际阶段等因素综合考虑。各项指标权重之和为1和100%。

5. “预验收率”指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验收率=预验收项目数/预验收项目总数*100%; “预验收率”指标设置为系统自动生成。

6. “预验收率”指标权重为25%时, “预验收率”指标自评得分权重为10%; 当“预验收率”权重=95%时, “预验收率”指标自评得分权重=预验收率*10%。

7. 一级指标权重与预验收指标在指标上应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一级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illegible]

(23) 不动产登记局定额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不动产登记局定额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8.08 万元，执行数为 18.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4) 地质灾害预防、巡查、物资储备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地质灾害预防、巡查、物资储备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0.00 万元, 执行数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项目已完成, 因未拨款, 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储备地质灾害地质灾害防汛装备、物资，确保地质灾害预防工作有效开展。				0	null			0.00		
		通过储备地质灾害地质灾害防汛装备、物资，确保地质灾害预防工作有效开展。				0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地质灾害隐患点	全县巡查地质灾害隐患点	0.00	=	146	处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汛前巡查的次数	反映汛前巡查的次数	0.00	≥	146	处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汛中巡查的次数	反映汛中巡查的次数	0.00	≥	146	处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汛后巡查的次数	反映汛后巡查的次数	0.00	≥	146	处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防汛物资储备的数量	用于防汛物资储备的数量	0.00	≥	2000	个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巡查地质灾害隐患点覆盖	反映巡查地质灾害隐患点覆盖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防汛物资合格率	反映购买防汛物资合格率	0.00	≥	9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巡查完成时间	贯穿全年汛期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0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	地质灾害隐患点均投保	0.00	≤	0.55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调查更新隐患点基本掌握受灾威胁户房屋、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威胁户满意度	受威胁户掌握避险常识、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25）2018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地形图测绘及内业处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18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地形图测绘及内业处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4.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18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地形图测绘及内业处理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地形图测绘及内业处理工作，促进合理完善农水电路配套					null					0.00			
					通过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地形图测绘及内业处理工作，完成高标准农田改造，促进					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测绘范围	反映测区的地点、地理位	0.00	=	7	个乡镇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测区总面积	反映测区内7个乡镇通	0.00	=	27	平方公里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内业处理	反映内业处理的工作量	0.00	=	28	幅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地形图精度要求	图上地物点对附近野外	0.00	≤	0.6	mm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地形图测绘完成时间	反映地形图测绘按期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31日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地形图测绘成本	反映完成地形图测绘工	0.00	≤	2.46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业生产抗风险能	反映提高农业生产抗风	0.00	≥	5	%	null	null	0.00		
			生态效益指标	缓解农业发展与耕地、水	反映减少农田水土流失、	0.00	≥	5	%	null	null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反映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0.00	≥	90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26）占补平衡项目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占补平衡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6.2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占补平衡项目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6.200000	到位数			26.20000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26.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6.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占补平衡项目地上附着物工作，完成对企业自主实施项目的认定。					项目已完成					100.00	
	通过开展占补平衡项目地上附着物工作，达到新增耕地，增加耕种面积，增加政府					项目已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矿山恢复治理的面积	反映对矿山恢复治理的	5.00	≥	100	亩	100亩	完成	5
			数量指标	对矿山恢复治理的企业数	反映对矿山恢复治理的	5.00	=	2	家	2家	完成	5
			质量指标	矿山整治完成率	矿山整治完成率	5.00	≥	95	%	0.95	完成	5
			质量指标	验收完成率	达到优良的耕地面积占	5.00	≥	90	%	0.9	完成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完成所有项目实施工作、	15.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前		12月底前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按新增征地面积，亩均	15.00	≤	1.5	万元	1.5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耕地面积	新增耕地，保持占补平衡	15.00	≥	100	亩	100亩	完成	15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财政收入	通过新增耕地，增加百姓收入	15.00	≥	100	万元	100万元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27) 易地扶贫搬迁复垦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易地扶贫搬迁复垦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00.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易地扶贫搬迁复垦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青龙满族自治县易地搬迁复垦工作，达到完成易地扶贫搬迁土地复垦完				null				0.00			
	通过开展青龙满族自治县易地搬迁复垦工作，达到完成易地扶贫搬迁土地复垦完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安置房面积	反映建设安置房面积	0.00	≥	154600	平方米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安置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反映安置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0.00	≥	6184	人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外业调查复垦耕地面积	通过调查完成耕地复垦面积	0.00	≥	35.38	公顷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反映工程验收合格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安置房屋	反映建档立卡贫困户安置房屋	0.00	≤	25	平方米/人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易地指标	易地搬迁耕地复垦完成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6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工程完成及时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劳务费、机械费、其它	劳务费50万元、机械费4	0.00	≤	7.38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查后复垦耕地面积	通过调查后复垦耕地面积	0.00	≥	17.42	公顷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搬迁安置贫困人口满意度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28)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12.1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工作，实现县城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修				null				0.00			
	通过开展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工作，收集县城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状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矿产资源规划数量	反映矿产资源规划编制数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	0.00	=	15	年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确定承担单位	政府采购专业技术队伍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组织规划编制工作	专业技术队伍按国家制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报告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报告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各项完成率	当年任务完成情况	0.00	≥	95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反映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	年度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0.00	≤	14.2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0.00	≥	30	万人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此项目整体满意度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											

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29) 地质灾害预防、巡查、物资储备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地质灾害预防、巡查、物资储备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24 万元，执行数为12.24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预防、巡查、物资储备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240000	到位数	12.240000		执行数	12.24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2.2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2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24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储备地质灾害地质灾害防汛装备、物资，确保地质灾害预防工作有效开展。				项目已完成				100.00			
	通过开展汛前地质灾害排查、汛期地质灾害巡查、汛后地质灾害核查，全面掌握项目已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地质灾害隐患点	全县巡查地质灾害隐患点	2.00	=	146	处	146处	完成	2	
		数量指标	汛前巡查的次数	反映汛前巡查的次数	2.00	≥	146	处	146处	完成	2	
		数量指标	汛中巡查的次数	反映汛中巡查的次数	2.00	≥	146	处	146处	完成	2	
		数量指标	汛后巡查的次数	反映汛后巡查的次数	2.00	≥	146	处	146处	完成	2	
		数量指标	防汛物资储备的数量	用于防汛物资储备的数量	2.00	≥	2000	个	2000个	完成	2	
		质量指标	巡查地质灾害隐患点覆盖	反映巡查地质灾害隐患点覆盖	5.00	=	100	%	1	完成	5	
		质量指标	防汛物资合格率	反映购买防汛物资合格率	5.00	≥	90	%	0.9	完成	5	
		时效指标	巡查完成时间	贯穿全年汛期	15.00	文字描述	2023年10月底前		10月底前	完成	15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	地质灾害隐患点均投入	15.00	≤	12.25	万元	12.25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调查更新隐患点基本	30.00	=	100	%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威胁户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30) 三调耕地资源质量分类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三调耕地资源质量分类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9.80 万元，执行数为59.80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三调耕地资源质量分类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9.800000	到位数	59.800000		执行数	59.8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9.8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9.8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9.8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耕地定级、耕地分等项目工作，达到全面掌握耕地项目已完成								100.00			
	通过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耕地定级、耕地分等项目工作，实现土地管理由数量项目已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取样数量	外业调查耕地等别取样数	5.00	≥	6	个	6个	完成	5	
		数量指标	耕地的亩数	需要划分耕地的等的亩数	3.00	≥	900	亩	900亩	完成	3	
		数量指标	耕地的等级数量	耕地的等级数量	2.00	=	13	级	13级	完成	2	
		质量指标	更新完成率	耕地等别更新完成比例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时要求完成调查工作	上级要求的项目完成时间	15.00	文字描述	2023年11月底前		11月底前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外业调查、内业数据库建设	外业调查40万元、内业数据库建设	15.00	≤	58	万元	58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15.00	≥	98	%	0.98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全县耕地保护	保护水平和治理能力	15.00	≥	90	%	0.9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31) 南山森林体育公园防火通道一期工程征地补偿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南山森林体育公园防火通道一期工程征地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56.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山森林体育公园防火通道一期工程征地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青龙南山森林体育公园防火通道一期工程建设,提高对南山森林的防火保				0.00					
	通过征用青龙镇三杖榆树、五道沟村耕地、园地、山地等用地43100平方米,合64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防火通道用地面积	保障南山森林防火通道	0.00	≥	64.65亩	亩	null	0.00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率	反应项目支出程序符合	0.00	≥	98%	%	null	0.00
		时效指标	支出完成时间	业务相关费用完成全部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31日前	null	0.00
		成本指标	区片3价	区片3补偿标准	0.00	=	5.5	万元/亩	null	0.00
		成本指标	区片1价	区片1补偿标准	0.00	=	13	万元/亩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拓展市民活动空间,提升	通过征地建设防火通道	0.00	≥	80%	%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对社会需要的	土地利用对社会需要的	0.00	≥	95%	%	null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对南山森林的抚育	提高对南山森林的抚育	0.00	≥	80%	%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偿人员满意度	0.00	≥	90%	%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32) 林草湿数据与国土“三调”数据对接融合工作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林草湿数据与国土“三调”数据对接融合工作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44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7.20万元,执行数为6.80万元,完成预算的94.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林草湿数据与国土“三调”数据对接融合工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200000	到位数	7.200000		执行数	6.800000		94.44			
	其中:财政资金	7.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8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林草湿数据与国土“三调”数据对接融合工作,实现厘清林地、草地、湿地				项目已完成				94.44			
	通过开展林草湿数据与国土“三调”数据对接融合工作,达到为编制林草湿保护利用				项目已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接融合初步成果融合	反映对接融合初步成果	3.00	=	19413	个	19413个	完成	3	
			对接融合初步成果融合	反映对接融合初步成果	2.00	=	11260	个	11260个	完成	2	
		数量指标	确定对接融合工作编制	委托具有林业规划编制	3.00	=	1	个	1个	完成	3	
			数量指标	组织完成对接融合工作	专业技术队伍按河北省	2.00	=	1	次	1次	完成	2
		质量指标	融合成果通过专家评审	融合成果通过专家评审	5.00	=	100	%	1	完成	5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合格率	当年任务完成情况	5.00	=	100	%	1	完成	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反映各项工作完成及时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劳务工时费支出金额	对接融合工作内外业的	8.00	≤	6.2	万元	6.2万元	完成	8	
		成本指标	税金及专家验收费支出	对接融合工作税金及专	7.00	≤	0.8	万元	0.8万元	完成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接融合工作完成后受	对接融合工作完成后受	30.00	≥	30	万人	30万人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此项目整体满意	群众对此项目整体满意	10.00	≥	90	%	0.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9.444444	
	自评总分											99.4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33) 基准地价更新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基准地价更新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8.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基准地价更新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基准地价更新工作,现场园区实地踏勘中心城区、10个建制镇镇区,形成				null				0.00		
	通过开展基准地价更新工作,达到促进土地资源的优化配置,可以调控土地的供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作业单位产出效果是否	财政投入与实际产出成	0.00	≤	18	万元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公共产品	城镇基准地价更新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通过率	成果通过市级审查,取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根据省市要求,编制成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31日前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综合开发利用划定商、住、工业级范围	0.00	=	3	个	null	null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和社会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程度	0.00	≥	50	%	null	null	0.00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对国民经济和区域发展完成评估报告，强化评估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的成果应用次数	0.00	≥	3	次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和群众对成果满意度	0.00	≥	90	%	null	null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								

(34) 建材非金属矿产集中开采区资源调查研究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建材非金属矿产集中开采区资源调查研究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94.00 万元, 执行数为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项目已完成, 因未拨款, 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建材非金属矿产集中开采区资源调查研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优选具备较强非金属矿产勘查和研究能力的技术支撑单位, 完成我县肖营子石				null				0.00			
	通过开展建材非金属矿产集中开采区资源调查研究工作, 编制集中开采区调查报告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开采区的数量	反映集中开采区的数量	0.00	=	4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报告编制的个数	报告编制的个数	0.00	=	8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确定承担单位	政府采购专业技术队伍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组织勘查工作	专业技术队伍按国家制	0.00	≥	4	次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报告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报告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各项完成率	当年任务完成情况	0.00	≥	95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反映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	集中开采区调查平均投	0.00	≤	73.5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集中开采区设置速	加快集中开采区设置速	0.00	≥	4	个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此项目整体满意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指标											

(35) 2021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2021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0.00 万元, 执行数为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项目已完成, 因未拨款, 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工作, 达到掌握图斑变化具体情况, 实现外业有				null				0.00				
	通过开展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工作, 形成2021年度土地利用分析报告, 实现数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业调查	实地调查拍照	0.00		=	1500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内业审核与数据变更	对外业调查成果进行审核	0.00		=	1500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青龙县2021年度土地利	更新青龙县土地利用数	0.00		=	12	图层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青龙县2021年度土地利	上报到国土资源部的青	0.00		=	1	套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通过国家及省检查	变更图斑成果数据错误	0.00		≤	2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国土资源部计划进度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6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外业实地调查	外业调查的人工、租车、	0.00		≤	35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内业数据变更及数据库	内业数据变更及数据库	0.00		≤	20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其它其他服务项目	招标服务、人员差旅、	0.00		≤	5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国土资源利用基础	为土地规划、征收、收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36)关于清算提前下达2023年土地整治专项资金(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返还市县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冀财资环【2023】86号)-安子岭乡刘杖子流域泥石流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清算提前下达2023年土地整治专项资金(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返还市县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冀财资环【2023】86号)-安子岭乡刘杖子流域泥石流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6.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清算提前下达2023年土地整治专项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6.000000	到位数	56.00000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5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地质灾害治理工作,环境得到美化,治理后景观得到较大的提升。				项目已完成				0.00		
	通过开展地质灾害治理工作,减轻地质灾害对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的威胁。				项目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治理地质灾害隐患点个	反映治理地质灾害隐患个	2.00	≥	1	处	1处	完成	2
		数量指标	有效减轻威胁人口数	反映有效减轻威胁人口数	2.00	≥	6	人	2人	完成	2
		数量指标	有效减轻威胁房屋数	反映有效减轻威胁房屋数	3.00	≥	6	间	6间	完成	3
		数量指标	有效保障财产数	反映有效保障财产数量	3.00	≥	28	万元	28万元	完成	3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反映构筑物中符合质量数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反映地质灾害治理完成时	15.00	文字描述	已完成		已完成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工程款费用	反映项目资金用于支付工	15.00	≤	28	万元	28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消除安全隐患,减小人	通过工程治理,消除安全	15.00	≥	98	%	0.98	完成	15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对人口威胁,减少	通过工程治理,减少威胁	15.00	≥	90	%	0.9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基本满	10.00	≥	98	%	0.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0
	自评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占补平衡项目地上附着物补偿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60.000000	到位数	360.000000		执行数	36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0.00000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占补平衡项目地上附着物工作,完成对企业自主实施项目的认定。				项目已完成				100.00		
	通过开展占补平衡项目地上附着物工作,达到新增耕地,增加耕地面积。				项目已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矿山恢复治理的面积	反映对矿山恢复治理的面	5.00	≥	500	亩	500亩	完成	5
		数量指标	对矿山恢复治理的企业数	反映对矿山恢复治理的企	5.00	=	3	家	3家	完成	5
		质量指标	矿山整治完成率	矿山整治完成率	5.00	≥	95	%	0.95	完成	5
		质量指标	验收完成率	达到优良的耕地面积占比	5.00	≥	90	%	0.9	完成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完成所有项目施工工作,	15.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前		12月底前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按新增征占地面积,亩均	15.00	≤	7	万元	7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耕地面积	新增耕地,保持占补平	10.00	≥	714	亩	714亩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财政收入	通过新增耕地,增加亩	10.00	≥	200	万元	200万元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加耕地的可持续利用	增加耕地的可持续利用	10.00	≥	96	%	0.96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5	%	0.95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农村集体土地增加农房部分确权登记发证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农村集体土地确权登记发证中增加农房等地上建筑物、构筑物确权登记					null				0.00	
		通过开展农村集体土地确权登记发证中增加农房等地上建筑物、构筑物确权登记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测绘的公里数	房地一体的农村地籍测绘	0.00	=	45	平方公里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调查的宅基地宗数	调查的乡镇宅基地宗数	0.00	=	18800	宗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调查的集体用地宗数	调查的乡镇集体用地宗数	0.00	=	1110	宗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表格打印的份数	完成调查、测绘等工作	0.00	=	182000	份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反映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0.00			2023年底前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乡镇宅基地、集体建设用	反映宅基地、集体建设用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图表打印合格率	图表打印合格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测绘的单位成本	乡镇房地一体的农村地籍	0.00	≤	2.8	万元/平方公里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乡镇建设用地调查单位	乡镇建设用地调查单位	0.00	≤	72	元/宗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乡镇农村宅基地调查单位	乡镇农村宅基地调查单位	0.00	≤	20	元/宗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了农民的合法利益	完成房地一体调查的乡	0.00	=	25	个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调查、测量人员满意度	宅基地、集体建设用地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39）青龙满族自治县矿产资源规划（2021-2025年）编制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青龙满族自治县矿产资源规划（2021-2025年）编制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0.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青龙满族自治县矿产资源规划（2021-2025年）编制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青龙满族自治县矿产资源规划（2021-2025年）编制工作,达到完成青龙满族自治县矿产资源规划编制					null				0.00		
		通过开展青龙满族自治县矿产资源规划（2021-2025年）编制工作,实现为2021年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矿产资源规划数量	反映矿产资源规划编制数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矿产资源规划涉及年度	矿产资源规划涉及的年度	0.00	=	5	年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确定承担单位	政府采购专业技术队伍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组织规划编制工作	专业技术队伍按国家制度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报告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报告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各项完成率	当年任务完成情况	0.00	≥	95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反映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0.00			2023年底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数	反映支出金额小于预算数	0.00	≤	60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乡镇数	受益乡镇的数量	0.00	≥	24	个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此项目整体满意度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40）肖营子镇温泉村汤杖子地热泉、姜文子地热资源2个地热勘查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肖营子镇温泉村汤杖子地热泉、姜文子地热资源2个地热勘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40.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肖营子镇温泉村汤杖子地热泉、姜文子地热资源2个地热勘查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热勘查项目的数量				反映地热勘查项目的数量	0.00	=	2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勘查报告编制的个数				勘查报告编制的个数	0.00	=	2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确定承担单位				政府采购专业技术队伍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组织勘查工作				专业技术队伍按国家资质	0.00	≥	2	次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报告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报告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各项完成率				当年任务完成情况	0.00	≥	95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反映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数	反映地热勘查项目平均	0.00	≤	120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乡镇经济发展	通过地热资源开发利用	0.00	≥	2	个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此项目整体满意度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0分;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41) 地质灾害“十四五”规划编制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地质灾害“十四五”规划编制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0.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十四五”规划编制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地质灾害“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达到收集地质灾害隐患点现状和地质灾						null													
通过开展地质灾害“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达到为2021年-2025年地质灾害防治工						null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十四五”规划				反映地质灾害“十四五”规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	0.00	=	3	年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确定规划编制单位				委托具有地质灾害专家规划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组织规划编制工作				专业技术队伍按国家资质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报告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报告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各项完成率				当年任务完成情况	0.00	≥	95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反映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2年底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数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0.00	≤		20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十四五规划编制完成后	十四五规划编制完成后	0.00	≥	50	人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此项目整体满意度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0分;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42) 矿山整合重组规划方案编制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矿山整合重组规划方案编制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8.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矿山整合重组规划方案编制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矿山整合重组规划方案编制工作,收集矿山资料,对照省、市政策,实						null													
通过开展矿山整合重组规划方案编制工作,编制科学可行的矿山整合重组规划方						null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矿山整合重组规划方案				反映矿山整合重组规划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整合重组的数量				方案中矿山整合重组的	0.00	=	22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单独保留的数量				方案中单独保留矿山的	0.00	=	5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组织规划方案编制工作				专业技术队伍按国家资质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报告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报告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各项完成率				当年任务完成情况	0.00	≥	95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反映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		null	null	0.00		

[illegible]

(43)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8.0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土地整治规划编制,达到掌握土地整治资源目的,实现土地整治资源可持					null					0.00	
	通过开展土地整治规划编制,促进合理开发后备资源,实现占补平衡需求。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现场踏勘	未利用地的平方公里数		0.00	=	965	平方公里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调研乡镇、村数	调查的乡镇宅基地宗数		0.00	=	390	宗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反应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前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数据库建设	土地整治规划数数据库		0.00	=	1	套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图件	土地整治规划图		0.00	=	1	份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符合土地开发、复垦、	反映符合土地开发、整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未利用地现场踏勘、乡	现场踏勘、乡镇村调研		0.00	<	1.6	万元/乡镇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调研的乡镇个数	完成实地立项目的乡镇个		0.00	=	25	个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整治目标	土地整治立项比率		0.00	≥	95	%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保护目标	土地保护目标完成率		0.00	≥	98	%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开发目标	新增耕地率		0.00	≥	99	%	null	null	0.00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耕地质量	新增耕地产能		0.00	≥	95	%	null	null	0.00
		经济效益指标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实施规划得到批准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红线目标保护	生态红线达标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调研集体经济组织	被调研人员的满意度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	--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项目,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未完成,即填写“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财政收支结余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数填0。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执行数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数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小于10分。原则上,一级指标未完成,直接判定为:产出指标5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满意度指标未实现,其分值可折算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进度=实际执行数/预算执行数*10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考虑。各项指标权重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执行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作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认定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95%*10。 7.实际完成项目与预算指标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如某项		

(44) 历史遗留矿山核查资金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历史遗留矿山核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20.00 万元, 执行数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项目已完成, 因未拨款, 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历史遗留矿山核资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网上历史遗留矿山核查系统填报历史遗留信息工作,顺利通过市、省、部					null					0.00	
		通过开展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工作,对全县4469个历史遗留矿山图斑进行现场调查,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历史遗留图斑调查的数量	完成历史遗留图斑调查的数量		0.00	=	4469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历史遗留图斑网上填报、完成历史遗留图斑网上填报	完成历史遗留图斑网上填报		0.00	=	4469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确定承担单位	政府采购专业技术队伍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组织勘查工作	专业技术队伍按国家制度		0.00	≥	4469	次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报告通过市、省、部平台	历史遗留图斑最终通过市、省、部平台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各项完成率	当年任务完成情况		0.00	≥	95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反映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	历史遗留图斑平均投入		0.00	≤	0.03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历史遗留矿山图斑治理	改善矿山地质环境,受益群众	0.00	≥	50	人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此项目整体满意度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拆除粘土砖瓦窑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土地矿产林业卫片执法检查工作,对卫片图斑外业逐一核实,达到保护"					null			0.00				
		"通过开展土地矿产林业卫片执法检查工作,有效维护良好的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现场勘查人数	对下发的图斑进行现场	0.00	≥	50	人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对下发的图斑进行现场	对下发的图斑进行现场	0.00	≥	10	辆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拆除违法占地图斑数量	拆除违法占地图斑数量	0.00	≥	30	处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卫片图斑外业核实工作	卫片图斑外业核实工作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拆除违法占地图斑完成	拆除违法图斑工作完成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卫片图斑外业核实工作	对下发的图斑进行现场	0.00	=	2023	2023年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车辆使用费	0.00	=	5700	元/每辆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评估费、化验费、办公	0.00	=	10	万元/每年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违法建筑物实施拆除	规范自然资源管理,维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核实的卫片数量	预计核实的卫片数量	0.00	≥	850	个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48) 土地出让业务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土地出让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0.00 万元,执行数为60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土地出让业务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000000	到位数	60.000000		执行数	6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土地出让业务工作,按省政府用地批复,达到2021年按计划挂牌出让及项目					项目已完成			100.00				
		通过开展土地出让业务工作,达到保证业务部门正常运转的目的。					项目已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室数量	业务经费保障科室数量	3.00	=	12	个	12个	完成	3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业务经费保障人员数量	2.00	=	188	人	188人	完成	2	
			数量指标	出让土地数量	出让土地的数量	3.00	≥	2083	亩	2083亩	完成	3		
			数量指标	提取比例	提取土地出让业务费比例	2.00	=	2	%	0.02	完成	2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率	项目支出程序符合内控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支出完成时间	业务相关费用完成全部	15.00	文字描述	2022年度	2022年度	完成	15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数	支出金额控制在预算额	15.00	≤	60	万元	60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业务管理水平	促进各科室自然资源事	30.00	≥	90	%	0.9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全体职员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49) 2021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项目资金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0.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工作,掌握图斑变化具体情况,实现外业和内业					null			0.00				
		通过开展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工作,形成2021年度土地利用分析报告,实现图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51) 占补平衡项目(自主开发)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占补平衡项目(自主开发)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79.54266万元,执行数为579.542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illegible]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60.890100	到位数	1060.890100	执行数	1060.8901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60.890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60.890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60.8901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征收土地（农用地），按政策要求对征收土地的老百姓给予老百姓一定资				项目已完成				0.00	
		通过乡（镇）或村开展征收土地工作，达到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基金、储备金的需				项目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被征农用地亩数	反映被征用失地农民的土	2.00	=	2200	亩	2200亩	完成	2
		数量指标	执行的区片价标准金额	反应执行的区片价标准	2.00	=	13	万元/亩	13万元/亩	完成	2
		数量指标	执行的区片价标准金额	反应执行的区片价标准	2.00	=	9	万元/亩	9万元/亩	完成	2
		数量指标	执行的区片价标准金额	反应执行的区片价标准	2.00	=	5.5	万元/亩	5.5万元/亩	完成	2
		数量指标	执行的区片价标准金额	反应执行的区片价标准	2.00	=	5.25	万元/亩	5.25万元/亩	完成	2
		质量指标	准确率	反映基金提取的准确率	5.00	=	100	%	1	完成	5
		质量指标	支付及时率	反映按计划及时进行支	5.00	=	100	%	1	完成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反映各项工作计划完成时	15.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底前	12月底前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反映被征用失地农民的土	15.00	=	8.19	万元/亩	8.19万元/亩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农民的保险保障率	30.00	=	100	%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和较为满意的救助	10.00	≥	95	%	0.95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分总分										98

(53) 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清算提前下达2022年新增费返还市县资金(25%部分,第一批)的通知(冀财资环【2022】49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清算提前下达2022年新增费返还市县资金(25%部分,第一批)的通知(冀财资环【2022】49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9.00万元,执行数为49.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illegible]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后																				
(54)杨-明-梓建筑石料集中开采区勘察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杨-明-梓建筑石料集中开采区勘察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00.00万元,执行数为4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杨-明-梓建筑石料集中开采区勘察费用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0.000000		到位数		400.000000		执行数		4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勘探服务业务的开展,实现了对项目区采取合理的地质、测量、采样化验等工						项目已完成						100.00								
		通过勘探服务业务的开展,详细查明工作区矿体地质特征、矿床开采技术条件等,						项目已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矿区工程地质调查		反映矿区工程地质调查		2.00		= 19.9 平方千米			19.9平方千米		完成		2			
				数量指标		水文地质测绘		反映矿区1:5000水文地		2.00		= 19.9 平方千米			19.9平方千米		完成		2			
				数量指标		地质勘探		反映钻探的孔数		3.00		= 160 个			160个		完成		3			
				数量指标		山地工程		反映槽探的立方米数		3.00		= 46875 立方米			46875立方米		完成		3			
				质量指标		勘探报告合格情况		反映勘探报告合格的情		10.00		文字描述			通过省自然资源厅评		通过省自然资源厅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勘查工作完成时间		反映勘查工作完成时间		15.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		12月底前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勘查投入		勘查项目总投入		15.00		≤ 400 万元			400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际支出小于等于预算		反映勘查项目,受益人		30.00		≥ 1 万人			1万元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			0.9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后																				
(55)土地出让业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土地出让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0.00万元,执行数为5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土地出让业务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000000		到位数		50.000000		执行数		5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土地出让业务,按省政府用地批复,达到2023年按计划挂牌出让及						项目已完成						100.00								
		通过开展土地出让业务,达到保证业务顺利开展行政运转的目的。						项目已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室数量		业务经费保障科室数量		3.00		= 12 个			12个		完成		3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业务经费保障人员数量		2.00		= 188 人			188人		完成		2			
				数量指标		出让土地数量		出让土地的数量		3.00		≥ 2083 亩			2083亩		完成		3			
				数量指标		提取比例		提取土地出让业务费比例		2.00		= 2 %			0.002		完成		2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率		项目支出程序符合内控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支出完成时间		业务相关费用完成全部		15.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前		12月底前		完成		15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数		支出金额控制在预算额		15.00		≤ 300 万元			300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业务管理水平		促进各科室自然资源事		30.00		≥ 90 %			0.9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全体职员满意度		全体职员满意数量占总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后																				
(56)地质灾害勘查、治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地质灾害勘查、治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600.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勘查、治理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土地出让业务工作,按省政府用地批复,达到2023年按计划挂牌出让及其					项目已完成				100.00
		通过开展土地出让业务工作,达到保证业务部门正常运转的目的。					项目已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室数量	业务经费保障科室数量	3.00	=	12	个	12个	完成	3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业务经费保障人员数量	2.00	=	188	人	188人	完成	2
		数量指标	出让土地数量	出让土地的数量	3.00	≥	2083	亩	2083亩	完成	3
		数量指标	提取比例	提取土地出让业务费比例	2.00	=	2	%	0.002	完成	2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率	项目支出程序符合内控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支出完成时间	业务相关费用完成全部	15.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前	12月底前	完成	15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数	支出金额控制在预算额度	15.00	≤	300	万元	300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业务管理水平	促进各科室自然资源事业	30.00	≥	90	%	0.9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全体职员满意度	全体职员满意度数量占总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57) 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3.80万元，执行数为23.80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3.800000	到位数	23.800000		执行数	23.8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3.8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3.8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3.8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工作,达到全面摸清耕地补充潜力状况的效果。				项目已完成				100.00		
	通过开展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工作,达到合理开发利用后备资源,推进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落实。				项目已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确定承担单位	政府采购专业技术队伍	5.00	=	1	个	1个	完成	5
		数量指标	组织调查工作	专业技术队伍按国家标准	3.00	≥	1	次	1次	完成	3
		数量指标	建立县级耕地后备资源调查数据库建设标准和规范	依据数据库建设标准和规范	2.00	=	1	个	1个	完成	2
		质量指标	国土调查项目覆盖率	县域范围	5.00	=	100	%	1	完成	5
		质量指标	调查完成率	调查数量占总调查数量	5.00	=	100	%	1	完成	5
		时效指标	按时间要求完成调查工作	上级要求的项目完成时间	15.00	=	12	2023年底前	12月底前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土壤检测费	土壤检测费	8.00	≤	5.4	万元	5.4万元	完成	8
	成本指标	支出劳务费	支出劳务费		7.00	≤	18.4	万元	18.4万元	完成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全县发展的促进作用	治理水平和治理能力	30.00	≥	90	%	0.9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10.00	≥	95	%	0.95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58) 2021年向上争取资金工作奖励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年向上争取资金工作奖励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年向上争取资金工作奖励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招商引资工作,获得办公经费,采购办公用品保证机关单位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null				0.00	
	通过日常工作有序开展,保证机关工作职能的有效履行。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办公费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支付办公费的人数	0.00	≥	20	人	null	0.00
		数量指标	争取奖励金单位数	向中争取奖励金单位数	0.00	=	1	家	null	0.00

		质量指标	招商引资合规率	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向上	0.00	>=	98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资金费用支出及时率	反映各项费用支出及时	0.00	>=	95	%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办公费	主要用于办公费相关支出	0.00	<=	5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日常工作有效运行	通过及时支付运转经费,	0.00	>=	98	%	null	null	0.00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成本	节约水、电等资源,降低	0.00	>=	1	%	null	null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工作可持续性	通过及时支付运转经费,	0.00	>=	98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 满意和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10分, 如某类指标未设置,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59) 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经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 全年预算数为169.68 万元, 执行数为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项目已完成, 因未拨款, 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 达到掌握全县地类变化情况, 实现国土一张图的目				null						0.00
		通过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 达到更新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库, 实现以图管地的目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 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明确项目区范围	青龙县全域调查建库	0.00	=	3505.61	平方公里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通过率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项目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成果及时完成率	成果及时完成数量/成果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支出控制数	总体支出控制在预算总额	0.00	<=	90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0.00	>=	80	%	null	null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展作用期限	其他相关部门应用三调数	0.00	>=	10	次	null	null	0.00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全面查清当前土地利用状	0.00	>=	10	次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理水平和治理能力	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可	0.00	>=	10	次	null	null	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现调查成果广泛应用	满足科学研究、社会公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10分, 如某类指标未设置,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60) 关闭矿山报告编制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关闭矿山报告编制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 全年预算数为11.00 万元, 执行数为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项目已完成, 因未拨款, 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闭矿山报告编制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 达到掌握全县地类变化情况, 实现国土一张图的目				null						0.00
		通过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 达到更新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库, 实现以图管地的目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 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明确项目区范围	青龙县全域调查建库	0.00	=	3505.61	平方公里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通过率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项目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成果及时完成率	成果及时完成数量/成果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支出控制数	总体支出控制在预算总额	0.00	<=	90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0.00	>=	80	%	null	null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展作用期限	其他相关部门应用三调数	0.00	>=	10	次	null	null	0.00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全面查清当前土地利用状	0.00	>=	10	次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理水平和治理能力	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可	0.00	>=	10	次	null	null	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现调查成果广泛应用	满足科学研究、社会公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10分, 如某类指标未设置,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当年预算未执行、当年预算调整为其他项目或结转下年度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人”，实际完成值为“辆”，则描述上应体现为“人”或“辆”。

（61）土地矿产林业卫片执法检查工作经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土地矿产林业卫片执法检查工作经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3018万元，执行数为3.30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土地矿产林业卫片执法检查工作经历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301800	到位数	3.301800		执行数	3.3018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301800	其中:财政资金	3.301800		其中:财政资金	3.3018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土地矿产林业卫片执法检查工作,有效维护良好的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的管理					项目已完成				0.00		
	通过土地矿产林业卫片执法检查工作,对卫片图斑外业逐一核实,保护耕地,通过					项目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现场勘查人数	对下发的图斑进行现场勘	5.00	≥	35 人	35人	完成	5		
		数量指标	对下发的图斑进行现场勘	对下发的图斑进行现场勘	3.00	≥	7 辆	7量	完成	3		
		数量指标	拆除违法占地图斑数量	拆除违法占地图斑数量	2.00	≥	20 处	20处	完成	2		
		质量指标	卫片图斑外业核实工作	卫片图斑外业核实工作	5.00	=	100 %	1	完成	5		
		质量指标	拆除违法占地图斑完成	拆除违法图斑工作完成	5.00	=	100 %	1	完成	5		
		时效指标	卫片图斑外业核实工作	对下发的图斑进行现场勘	15.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前	12月底前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评估费、化验费、办公	15.00	=	3.3 万元	3.3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违法建筑物实施拆除,	15.00	=	100 %	1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核实的卫片数量	预计核实的卫片数量	15.00	≥	260 个	260个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0 %	0.9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人”,实际完成值为“辆”,则描述上应体现为“人”或“辆”。											

（62）土地收储资金[消化暂付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土地收储资金[消化暂付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482.2648万元，执行数为2482.26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土地收储资金[消化暂付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482.264800	到位数	2482.264800		执行数	2482.2648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482.264800	其中:财政资金	2482.264800		其中:财政资金	2482.2648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此项工作，按省批的征收区片价和县政府33号文件规定进行土地补偿的项目				项目已完成				0.00		
	通过开展此项工作，预计征收土地约1200亩，达到为建设项目、城市基础设施的项目				项目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土地的数量	征收土地的数量	10.00	≥	2800	亩	2800亩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准确率	反应征收土地的补偿金额	5.00	≥	95	%	0.95	完成	5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率	反应项目支出程序符合	5.00	≥	98	%	0.98	完成	5
		时效指标	支出完成时间	业务相关费用使用全部	15.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31日前		12月底前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区片1价	区片1补偿标准	5.00	=	13	万元/亩	13万元/亩	完成	5
		成本指标	区片2价	区片2补偿标准	5.00	=	9	万元/亩	9万元/亩	完成	5
		成本指标	区片3价	区片3补偿标准	3.00	=	5.5	万元/亩	5.50万元/亩	完成	3
		成本指标	区片4价	区片4补偿标准	2.00	=	5.25	万元/亩	5.25万元/亩	完成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对社会需要的满	15.00	≥	95	%	0.95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对社会需要的满	土地利用对社会需要的满	15.00	≥	95	%	0.9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征收补偿人员满意度	征收补偿人员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人”，实际完成值为“辆”，则描述上应体现为“人”或“辆”。										

（63）桃林口水库环境治理拆建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桃林口水库环境治理拆建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78.68万元，执行数为78.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桃林口水库环境治理拆建费用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8.680000	到位数		78.680000	执行数		78.68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8.6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8.6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8.68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此项工作,按省批的征地区片价和县政府33号文件规定进行土地补偿的项目已完成								0.00			
		通过开展此项工作,预计征收土地约1200亩,达到为建设项目、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项目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土地的数量	征收土地的数量	10.00	≥	2800		亩	2800亩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准确率	反应征收土地的补偿金额	5.00	≥	95		%	0.95	完成	5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率	反应项目支出程序符合性	5.00	≥	98		%	0.98	完成	5
			时效指标	支出完成时间	业务相关费用用全部支付	15.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31日前	12月底前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区片1价	区片1补偿标准	5.00	=	13		万元/亩	13万元/亩	完成	5
			成本指标	区片2价	区片2补偿标准	5.00	=	9		万元/亩	9万元/亩	完成	5
			成本指标	区片3价	区片3补偿标准	3.00	=	5.5		万元/亩	5.50万元/亩	完成	3
			成本指标	区片4价	区片4补偿标准	2.00	=	5.25		万元/亩	5.25万元/亩	完成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对社会需要的满足程度	土地利用对社会需要的满足程度	15.00	≥	95		%	0.95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对社会需要的满足程度	土地利用对社会需要的满足程度	15.00	≥	95		%	0.9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征收补偿人员满意度	征收补偿人员满意数量占应评价人数的比例	10.00	≥	95		%	0.95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88									

五、存在的风险因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项目自评得分由各单位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未完成,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上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未执行,当年将预算调整为或财政收入退回至资金项目的,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归入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归0,到数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均填写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交账。 4. 当年未执行, 当年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已到账, 绩效指标填写“未完成”, 自评得分0分;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预算数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未到账, 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地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满意度指标10%、预算执行率10%。如果某指标不适用,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之比应大于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 项目实际完成情况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计划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年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当年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在系统上应填写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64) 露天矿山转为地下开采可行性论证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露天矿山转为地下开采可行性论证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露天矿山转为地下开采可行性论证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露天矿山转为地下开采可行性论证工作,编制可行性论证报告,明确10个										0.00		
		通过开展露天矿山转为地下开采可行性论证工作,搜集10个露天矿山的资料,并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行露天矿山转地下开采	反映露天矿山转地下可	0.00	≤	10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提交露天矿山转地下开采	露天矿山转地下开采可	0.00	≥	10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确定承担单位	具备进行露天矿山转地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组织可行性论证工作	专业技术队伍按国家制	0.00	≥	10	次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报告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报告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各项完成率	当年任务完成情况	0.00	≥	95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反映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数	反映每个露天矿山转地	0.00	≤	0.3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明确露天矿山具备转地	0.00	≥	5	个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此项目整体满意	0.00	≥	90	%	null	null	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未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执行时, 年终将预算调整为或财政收入退回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审申报或归入其他项目的, 预算调整、到账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按其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执行时, 年终结转下年度项目, 资金自行调减, 绩效指标自评“未完成”, 自评得分0分;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度项目, 资金自行调减, 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小于10%。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置,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比应大于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进度÷100%。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进度÷95%。 7. 一级指标权重比在系统上可修改, 二级指标权重比在系统上可修改, 三级指标权重比在系统上可修改。		

(65) 矿山动态监控经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矿山动态监控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00 万元, 执行数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项目已完成, 因未拨款, 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矿山动态监控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矿山动态监控工作,对矿山企业矿产资源开发利用行为进行测绘和监测,				null					0.00	
	通过开展矿山动态监控工作,对监测中存在问题的矿山企业进行整改,引导矿山企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需要测绘矿山数量	需要测绘矿山数量	0.00	≥	107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矿产资源价值评估数量	矿产资源价值评估数量	0.00	≥	107	个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率	监督检查完成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整改完成率	完成整改的矿山占需要整改的矿山比例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项目的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每个矿的单位测绘成本	0.00	≤	1	万元/矿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合规率	减少矿产资源的浪费，优化营商环境	0.00	=	107	个	null	null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评估矿山企业的满意度	被评估矿山企业满意度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	--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情况,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财政收支结余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0等其它内容不再填报,直接报送原文。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执行数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小于10分。原则上,一级指标未执行:产出指标5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满意度指标未执行,如果某项指标未执行,其分值可折算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进度指标权重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考虑。各项指标自评得分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认定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指标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		

(66) 地质灾害“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地质灾害“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0.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十四五”规划编制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地质灾害“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达到收集地质灾害隐患点现状和地质灾					null						0.00
	通过开展地质灾害“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达到为2021年-2025年地质灾害防治工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十四五”规划编	反映地质灾害“十四五”规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	0.00	=	3	年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确定规划编制单位	委托具有地质灾害规划编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组织规划编制工作	专业技术队伍按国家制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报告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报告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情况	当年任务完成情况	0.00	≥	95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反映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数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编	0.00	≤	4	万元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十四五规划编制完成后5	十四五规划编制完成后5	0.00	≥	50	人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此项目整体满意度	0.00	≥	90	%	null	null	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	--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	-----	-------	---------

说明:

1. 预验收项目自评得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得出,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实际指标值/实际预算年度的完成值; 指标完成度=实际完成值/预算值。3. 当年预验收项目, 年初经单位自评或经会计师事务所全部资金到位,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报告为其他项目, 则预验收项目, 0. 到数; 4. 指标完成度=实际完成值/预算值。5. 自评得分等其它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6. 当年预验收项目, 年终总结下年度项目, 资金执行率=实际完成值/预算值; 当年预验收项目未完成的, 自评得分=0; 当年预验收项目未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度项目, 资金执行率, 指标完成度=实际完成值/预算值, 自评得分小于0.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一级权重; 产出指标50%, 效益指标30%, 满意度指标10%。满意度指标未涉及, 其分值可折算至其他指标。预验收项目指标完成度=实际完成值/预算值; 二级、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际实施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之和为100%。6. “预验收项目得分”由系统自动计算, 计算公式: 预验收项目得分=预验收项目得分*100%; “预验收项目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年“预验收项目得分”=95%时, “预验收项目得分”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年“预验收项目得分”=95%时, “预验收项目得分”指标自评得分=预验收项目得分*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算值指标在填报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如某项

(67) 责任主体灭失矿山迹地资金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责任主体灭失矿山迹地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0.00 万元, 执行数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项目已完成, 因未拨款, 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illegible]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	--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68)异地扶贫搬迁复垦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异地扶贫搬迁复垦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00.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异地扶贫搬迁复垦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青龙满族自治县易地搬迁复垦工作,达到完成易地扶贫搬迁土地复垦完成		null		0.00													
		通过开展青龙满族自治县易地搬迁复垦工作,达到完成易地扶贫搬迁土地复垦完成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安置房面积		反映建设安置房面积		0.00		≥		154600		平方米		null	
				数量指标		安置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反映安置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0.00		≥		6184		人		null	
				数量指标		外业调查复垦耕地面积		通过调查完成耕地复垦面积		0.00		≥		35.38		公顷		null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反映工程验收合格率		0.00		=		100		%		null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安置房屋		反映建档立卡贫困户安置房屋		0.00		≤		25		平方米/人		null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易地搬迁耕地复垦完成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6月底前		null		null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工程完成及时率		0.00		=		100		%		null	
				成本指标		劳务费、机械费、其它费		劳务费50万元、机械费2		0.00		≤		500		万元		null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查后复垦耕地面积		通过调查后复垦耕地面积		0.00		≥		17.42		公顷		null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搬迁安置贫困人口满意度		0.00		≥		95		%		null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69)土地出让成本(征地和拆迁补偿)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土地出让成本(征地和拆迁补偿)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7055.0211万元,执行数为7055.02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土地出让成本(征地和拆迁补偿)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055.021100		到位数		7055.021100		执行数		7055.0211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055.021100		其中:财政资金		7055.021100		其中:财政资金		7055.021100		7055.0211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此项工作,按省批的征地区片价和县政府33号文件规定进行土地补偿的项目		项目已完成		0.00													
		通过开展此项工作,预计征收土地约1200亩,达到为建设项目、城市基础设施的需		项目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土地的数量		征收土地的数量		10.00		≥		2800		亩		2800亩	
				质量指标		准确率		反应征收土地的补偿金额		5.00		≥		95		%		0.95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率		反应项目支出程序符合率		5.00		≥		98		%		0.98	
				时效指标		支出完成时间		业务相关费用完成全部		15.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31日前		12月底前		完成	
				成本指标		区片1价		区片1补偿标准		5.00		=		13		万元/亩		13万元/亩	
				成本指标		区片2价		区片2补偿标准		5.00		=		9		万元/亩		9万元/亩	
				成本指标		区片3价		区片3补偿标准		3.00		=		5.5		万元/亩		5.5万元/亩	
				成本指标		区片4价		区片4补偿标准		2.00		=		5.25		万元/亩		5.25万元/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对社会需要的满		土地利用对社会需要的满		30.00		≥		95		%		0.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征收补偿人员满意度		征收补偿人员满意度		10.00		≥		95		%		0.9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完成	
		自评总分								98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70)杨-明-梓集中开采区建筑用闪长岩矿勘探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杨-明-梓集中开采区建筑用闪长岩矿勘探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00.00万元,执行数为4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杨-明-特集中开采区建筑用(内长岩)勘探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0.000000	到位数	400.000000		执行数	4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此项工作,按省批的征地区片价和县政府33号文件规定进行土地补偿的					项目已完成					0.00	
		通过开展此项工作,预计征收土地约1200亩,达到为建设项目、城市基础设施的					项目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土地的数量	征收土地的数量	10.00	≥	2800	亩	2800亩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准确率	反应征收土地的补偿金额	5.00	≥	95	%	0.95	完成	5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率	反应项目支出程序符合	5.00	≥	98	%	0.98	完成	5	
			时效指标	支出完成时间	业务相关费用完成全部	15.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31日前	12月底前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区片1价	区片1补偿标准	5.00	=	13	万元/亩	13万元/亩	完成	5	
			成本指标	区片2价	区片2补偿标准	5.00	=	9	万元/亩	9万元/亩	完成	5	
			成本指标	区片3价	区片3补偿标准	3.00	=	5.5	万元/亩	5.5万元/亩	完成	3	
			成本指标	区片4价	区片4补偿标准	2.00	=	5.25	万元/亩	5.25万元/亩	完成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对社会需要的	土地利用对社会需要的	30.00	≥	95	%	0.9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征收补偿人员满意度	征收补偿人员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71)南山公园裸岩绿化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南山公园裸岩绿化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6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00.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山公园裸岩绿化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00	到位数	200.00000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裸岩绿化,达到造林绿化成果,保证造林绿化面积的效果。					通过开展裸岩绿化,达到造林绿化成果,保证造林绿化面积的效果。					0.00	
		通过裸岩绿化,达到景观绿化的效果。					通过裸岩绿化,达到景观绿化的效果。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裸岩绿化米数	2022年绿化裸岩	5.00	=	1000	米	1000	完成	5	
			数量指标	滴管设备数量	管道数量	5.00	=	5000	米	5000	完成	5	
			数量指标	整地	栽植区域围挡填土	5.00	=	30000	30*1000立方米	30000	完成	5	
			数量指标	造林密度	反映每米苗木株数	5.00	≥	10	株	10	完成	5	
			数量指标	灌溉设施	打井	5.00	=	3	眼	3	完成	5	
			数量指标	防止水土流失措施	挡围墙	5.00	=	300	米	3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苗木成活率	反映造林苗木的成活率	5.00	≥	85	%	85	完成	5	
			时效指标	验收完成时间	按合同约定完成验收工作	5.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前	2023	完成	5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数	按规划设计验收	10.00	≤	100	万元	100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绿化面积	通过造林绿化成果,保	10.00	=	30000	平方米	30000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裸岩覆盖率	通过验收后达到局部绿	15.00	≥	100	%	100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裸岩绿化工作的	15.00	≥	95	%	95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6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72)购买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统服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购买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10.00万元,执行数为1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购买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统服务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0.000000	到位数	110.000000		执行数	11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此项工作,购买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统服务,在全县范围内进行林业防火					通过开展此项工作,购买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统服务,在全县范围内进行林业防火监					100.00	
		通过开展此项工作,视频监控服务,提高日常火灾预警能力,达到降低火灾损					通过开展此项工作,视频监控服务,提高日常火灾预警能力,达到降低火灾损失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的企业数	用于提供森林防火视频监控	10.00	=	1	家	1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建设监控系统数	用于提供森林防火视频监控	10.00	=	174	套	174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提供防火视频监控覆盖率	提供防火视频监控覆盖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系统交付时间	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	1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0月底前		2023年10月底前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数	成本支出小于预算数	10.00	≤	500	万元	5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率	监控对全县域林区覆盖	10.00	≥	80	%	8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发现火情	减少出现较大以上火灾	10.00	≤	1500	亩	150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避免伤亡事故	避免出现重大伤亡事故	10.00	≤	3	人	3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位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										
(73)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资环【2023】87号)·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资环【2023】87号)·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4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12.66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资环【2023】87号)·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12.660000	到位数	312.66000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312.6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12.6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两个林场的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减少森林的砍伐,提高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				通过两个林场的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减少森林的砍伐,提高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				0.00		
		通过资金及时到位,解决群众就业问题。				通过资金及时到位,解决群众就业问题。				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林场数量	反映补助涉及的两个林场	5.00	≥	2	个	2	完成	5
			数量指标	工程完成率	实际完成工程量占计划	5.00	≥	98	%	98	完成	5
			数量指标	国有天然林停伐管护面积	两个国有林场停伐管护面积	5.00	=	3372	立方米	3372	完成	5
			质量指标	完成率	停伐补贴达标率	5.00	≥	99	%	99	完成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发放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	10.00	≥	99	%	99	完成	5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数	反映按招标文件及招	15.00	≤	156.33	万元	156.33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就业	提高就业率,解决群众	15.00	=	100	%	100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天然林停伐补助,确	维持生态平衡、保护生	15.00	≥	95	%	9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5.00	≥	95	%	95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4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位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										
(74) 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39.36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达到掌握全县地类变化情况,实现国土一张图的目的				通过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达到掌握全县地类变化情况,实现国土一张图的目的				0.00		
		通过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达到更新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库,实现以图管地的目的				通过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达到更新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库,实现以图管地的目的				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明确项目区范围	青龙县全域调查建库	0.00	=	3505.61	平方公里	null	0.00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通过率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项目	0.00	=	100	%	null	0.00	
			时效指标	成果及时完成率	成果及时完成数量/成果	0.00	=	100	%	null	0.00	
			成本指标	支出控制数	总体支出控制在预算总额	0.00	≤	169.68	万元	null	0.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0.00	≥	80	%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持续发展作用期限	其他相关部门应用三调数	0.00	≥	10	次	null	0.00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全面清查当前土地利用现状	0.00	≥	10	次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水平和管理能力	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可	0.00	≥	10	次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现调查成果广泛应用	满足科学研究、社会公	0.00	≥	90	%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置,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75) 土地矿产林业卫片执法检查工作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土地矿产林业卫片执法检查工作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80.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土地矿产林业卫片执法检查工作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土地矿产林业卫片执法检查工作,对卫片图斑外业逐一核实,达到保护						null						0.00						
		通过开展土地矿产林业卫片执法检查工作,有效维护良好的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现场勘查人数		对下发的图斑进行现场勘		0.00		≥ 50 人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对下发的图斑进行现场勘		对下发的图斑进行现场勘		0.00		≥ 10 辆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拆除违法占地图斑数量		拆除违法占地图斑数量		0.00		≥ 30 处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卫片图斑外业核实工作		卫片图斑外业核实工作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拆除违法占地图斑完成度		拆除违法图斑工作完成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卫片图斑外业核实工作		对下发的图斑进行现场勘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前		null		0.00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车辆使用费		0.00		= 5700 元/每辆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评估费、化验费、办公		0.00		= 10 万元/每年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对违法建筑物实施拆除		0.00		≤ 23000 元/每处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违法建筑物实施拆除		规范自然资源管理,维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核实的卫片数量		预计核实的卫片数量		0.00		≥ 850 个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置,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76)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及核实整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及核实整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61.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及核实整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青龙满族自治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及核实整改工作,达到完成						null						0.00						
		通过开展青龙满族自治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及核实整改工作,达到完成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外业调查完成率		外业调查完成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内业判读完成率		内业判读完成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建立数据库数量		建立数据库的数量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按合同要求及时验收通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数据库的建立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11月底前		null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外业调查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11月底前		null		0.00	
				成本指标		外业调查、内业数据库		外业调查费60万元、内业		0.00		≤ 80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长期较好的保护耕		0.00		≥ 98 %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永久基本农田数据库更		永久基本农田数据库更		0.00		≥ 90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置,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77) 城镇开发边界划定评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镇开发边界划定评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0.00 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城镇开发边界划定评价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城镇开发边界划定评价工作，达到判定城镇开发边界划定是否符合城镇划					null					0.00	
	通过开展城镇开发边界划定评价工作，分析现有城镇开发边界存在问题，提出划定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作业单位产出效果是否	财政投入与实际产出成	0.00	≤	10	万元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公共产品	城镇开发边界自评报告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通过率	成果通过县级审查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根据省市要求，编制成果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前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保护生态环境	是否避让重要生态功能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和	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程度	0.00	≥	50	%	null	null	0.00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对国民经济和区域	完成评估报告，强化评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的	成果应用次数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和群众对成果	当地部门和群众对成果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78) 自然资源调查评价评估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自然资源调查评价评估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66.40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调查评价评估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城镇开发边界划定评价工作，达到判定城镇开发边界划定是否符合城镇开				null					0.00	
	通过开展城镇开发边界划定评价工作，分析现有城镇开发边界存在问题，提出划定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作业单位产出效果是否	财政投入与实际产出成	0.00	≤	10	万元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公共产品	城镇开发边界自评报告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通过率	成果通过县级审查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根据省市要求，编制成果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前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保护生态环境	是否避让重要生态功能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和	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程度	0.00	≥	50	%	null	null	0.00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对国民经济和区域	完成评估报告，强化评	0.00	=	1	个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的	成果应用次数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和群众对成果	当地部门和群众对成果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79) 关于下达土地整治项目资金的通知（秦财建【2023】417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土地整治项目资金的通知（秦财建【2023】417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3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71.83万元，执行数为207.87万元，完成预算的23.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完全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土地整治项目资金的通知（秦财建【2023】417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71.830000	到位数		871.830000	执行数		207.870000	23.84	
	其中:财政资金	871.8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71.8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7.87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土地整治项目工作，对草地、交通运输用地进行施工达到耕种标准，完成				项目已完成				100.00	
	通过开展土地整治项目工作，达到新增耕地，增加耕种面积，增加政府财政收入的				项目已完成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耕地亩数	通过对草地、交通运输用地	10.00	≥	194.01	亩	194.01亩	完成
		质量指标	土地整治完成率	土地整治完成率	5.00	≥	100	%	1	完成
		质量指标	验收完成率	达到优良的耕地面积占	5.00	≥	100	%	1	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完成所有项目施工工作,	15.00	文字描述			2020年7月底前	7月底前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按新增征占地面积，亩均	15.00	≤	5.53	万元	5.53万元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耕地	新增耕地，保持占补平衡	10.00	≥	194.01	亩	194.01亩	完成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财政收入	通过新增耕地，增加西	10.00	≥	29.49	万元	29.49万元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加耕地的可持续利用	增加耕地的可持续利用	10.00	=	100	%	1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100	%	1	完成
预算执行率										2.384295
自评总分										90.3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		

(80) 2021年生态保护支撑体系专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森林火灾高风险综合治理工程建设项目（冀财建[2021]68号）-2021年稳调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年生态保护支撑体系专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森林火灾高风险综合治理工程建设项目（冀财建[2021]68号）-2021年稳调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2.00万元，执行数为152.00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年生态保护支撑体系专项中央基建投资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2.000000	到位数	152.000000			执行数	15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2.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森林火灾综合治理项目有效提升队伍战斗力，保护生态环境。				通过森林火灾综合治理项目有效提升队伍战斗力，保护生态环境。				100.00		
	通过森林火灾综合治理项目提高扑火装备数量和质量，有效应对森林火灾。				通过森林火灾综合治理项目提高扑火装备数量和质量，有效应对森林火灾。				10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安排项目数量	5.00	≥	1	个	1	完成	5
		时效指标	建设项目按期完成率	建设项目按期完成量占	5.00	≥	80	%	80	完成	5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建设项目验收通过专家	5.00	≥	80	%	80	完成	5
		时效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中央预算内投资按期支付	5.00	≥	80	%	80	完成	5
		时效指标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量占	5.00	≥	80	%	80	完成	5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率	项目按期开工率占总投资	5.00	≥	90	%	90	完成	5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总成本	20.00	≤	280	万元	280	完成	2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	工程区森林火灾综合防控	15.00	≥	90	%	9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建设管理设施水平	工程建设保护管理设施	15.00	≥	90	%	90	完成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当年预算减为0，当年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数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地										

(81)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支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支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7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0.00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000000	到位数	60.00000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促进林业健康发展，保障林业生态安全。					通过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促进林业健康发展，保障林业生态安全。					100.00	
	通过开展全县美国白蛾调查防治、松树松材线虫病普查防控、名木古树调查防治等					通过开展全县美国白蛾调查防治、松树松材线虫病普查防控、名木古树调查防治等林业					10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美国白蛾发生2.8万亩	完成防治4万亩	5.00	≥	4	万亩	4	完成	1
			数量指标	松树松材线虫病普查	完成43.01万亩普查	5.00	≥	43.01	万亩	43.01	完成	1
			数量指标	名木古树调查防治	完成2590株调查防治	5.00	≥	2590	株	2590	完成	1
			质量指标	无公害防治率	无公害防治百分比	5.00	≥	100	%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松材线虫病普查率	普查百分比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美国白蛾防治完成时间	防治完成时间	5.00	文字描述		2023年10月底	2023年10月底	完成	5	
	时效指标	松材线虫病普查完成时	普查完成时间	1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底前	2023年12月底前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工防治费	每天人工防治费用	10.00	=	220	元/天	22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无公害防治成效	通过开展林业有害生物	30.00	=	100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相关调查中, 群众满意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7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82) 2021年生态保护支撑体系专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森林火灾高风险综合治理工程建设项目(冀财建[2021]68号)-2021年稳调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2021年生态保护支撑体系专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森林火灾高风险综合治理工程建设项目(冀财建[2021]68号)-2021年稳调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0.00万元, 执行数为80.00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项目已完成, 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年生态保护支撑体系专项中央基建投资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0.000000	到位数	80.000000		执行数	8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森林火灾综合治理项目有效提升队伍战斗力, 保护生态环境。				通过森林火灾综合治理项目有效提升队伍战斗力, 保护生态环境。■				100.00		
通过森林火灾综合治理项目提高扑火装备数量和质量, 有效应对森林火灾。				通过森林火灾综合治理项目提高扑火装备数量和质量, 有效应对森林火灾。■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车数量	购置消防车数量	5.00	≥	3	辆	3	完成	5
		数量指标	运兵车数量	购置运兵车数量	5.00	≥	4	辆	4	完成	5
		数量指标	机具运输车数量	购置机具运输车数量	10.00	≥	4	辆	4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建设项目按期完成率	建设项目按期完成占比	10.00	≥	80	%	8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建设项目通过专家验收	10.00	≥	80	%	8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防火车成本	购置防火车金额	10.00	≤	80	万元	8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建设管理设施水平	工程建设保护管理设施	15.00	≥	90	%	90	完成	15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	工程区森林火灾综合防控	15.00	≥	90	%	9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83) 关于下达2023年生态保护支撑体系等专项(草原防火方向等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3]182号)-青龙县林业工作站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关于下达2023年生态保护支撑体系等专项(草原防火方向等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3]182号)-青龙县林业工作站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5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0.00万元, 执行数为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项目已完成, 因未拨款, 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2023年生态保护支撑体系等专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0.000000	到位数	120.00000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办公用房修缮、购置办公、资源管理等相关设备, 完成青龙镇、双山子镇2个				通过办公用房修缮、购置办公、资源管理等相关设备, 完成青龙镇、双山子镇2个基层				0.00		
提高相关乡镇林业工作站标准化建设水平, 提升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在服务生态				提高相关乡镇林业工作站标准化建设水平, 提升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在服务生态建设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林业站数	反映青龙镇、双山子镇2	5.00	=	2	个	2	完成	5
		数量指标	林业站业务用房改造修缮	反映青龙镇、双山子镇2	5.00	=	360	m	360	完成	5
		数量指标	购置电脑数	反映购置林业站台式电	5.00	=	26	台	26	完成	5
		数量指标	购置无人机数	反映购置林业站无人机	5.00	=	2	台	2	完成	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项目完工验收合格数量	5.00	≥	95	%	95	完成	5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工及时率	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5.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底前	202312	完成	5	
	成本指标	站房修缮成本	林业站业务用房改造修缮		10.00	≤	22.3	万元	22.3	完成	5
		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成本	办公设备购置、资源管理	10.00	≤	37.7	万元	37.7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林业站服务水平	通过办公用房修缮、购	15.00	≥	80	%	80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森林防火保障能力	加强森林防火保障能力	15.00	文字描述	逐步加强		逐步加强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相关工作人员满意人数	10.00	≥	90	%	90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55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84)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冀财资环[2022]91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冀财资环[2022]91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分为 6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0.00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000000	到位数		40.00000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对松材线虫病、美国白蛾等林业有害的宣传、普查、监测与防治，准确掌握全县森林病虫害有效防治，保护全县森林生长健康，为全县创建森林城市保驾护航。					通过开展对松材线虫病、美国白蛾等林业有害的宣传、普查、监测与防治，准确掌握全县森林病虫害有效防治，保护全县森林生长健康，为全县创建森林城市保驾护航。			0.00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当年防治有害生物的面积	5.00	≥	6.5	万亩	6.5	完成	5	
			数量指标	松树病虫害普查面积	当年普查松树病虫害面积	5.00	≥	43	万亩	43	完成	5	
			数量指标	日常巡查次数(次)	当年实际日常巡查次数	5.00	≥	150	次	150	完成	5	
			数量指标	购买农药数量	购买农药数量	5.00	≤	3	吨	3	完成	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反映防治工作完成时间	5.00	文字描述		2023年10月底前	202310	完成	5	
			质量指标	日常巡查覆盖率(%)	日常巡查平均面积占管理面积	5.00	≥	90	%	90	完成	5	
			质量指标	无公害防治率	无公害防治面积占防治总面积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松材线虫普查费	松材线虫普查费用	5.00	≤	6	万元	6	完成	5	
			成本指标	农药吨采购成本	农药吨采购成本(灭幼伞)	10.00	≤	4.5	万元/吨	4.5	完成	5	
			成本指标	总费用控制数	总费用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0	≤	20	万元	20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面积占管理面积	15.00	≤	0.82	%	0.82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群众满意度	当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群众满意度	15.00	≥	90	%	90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6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85)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一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冀财资环【2021】100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一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冀财资环【2021】100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75.80万元，执行数为175.80 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5.800000	到位数		175.800000	执行数		175.8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75.8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75.8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75.8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对松材线虫病、美国白蛾等林业有害的宣传、普查、监测与防治，准确掌握全县森林病虫害有效防治，保护全县森林生长健康，为全县创建森林城市保驾护航。					通过开展对松材线虫病、美国白蛾等林业有害的宣传、普查、监测与防治，准确掌握全县森林病虫害有效防治，保护全县森林生长健康，为全县创建森林城市保驾护航。			0.00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林场数量	反映补助涉及的两个林场	5.00	=	2	个	6.5	完成	5	
			数量指标	林木采伐蓄积	反映涉及两个国有林场	5.00	≥	3372	立方米	3372	完成	5	
			数量指标	护林员人数	反映涉及两个林场护林员	10.00	≥	100	人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减少盗伐现象的发生	反映盗伐现象的减少比例	10.00	≥	50	%	5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发放天然林停伐管理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反映护林员的工资补助标准	10.00	≤	2430	元/人	243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数	反映按招标文件及招标控制	10.00	≤	220.73	万元	220.73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就业	提高就业率,解决群众	15.00	≥	95	%	9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5.00	≥	95	%	95	完成	1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86）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造林绿化重点奖补省级森林乡村奖补资金项目（冀财资环[2022]104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造林绿化重点奖补省级森林乡村奖补资金项目（冀财资环[2022]104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0.00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000000	到位数	60.00000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提高创建森林乡村，达到打造适宜人居环境的效果。				通过提高创建森林乡村，达到打造适宜人居环境的效果。■				100.00		
		提高实施乡村振兴，确保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指数。				提高实施乡村振兴，确保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指数。■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户数	完成省级全部任务村数	10.00	=	12	个	12	完成	10
			数量指标	种植苗木数	完成任务所需苗木数	10.00	≥	100	棵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苗木成活率	种植苗木成活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当年完成任务	10.00	=	100	%	1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反映每个村补助标准	5.00	=	10	万元	10	完成	5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数	每个村奖补资金不超过	5.00	≤	10	万元	10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森林乡村品质	有效提高乡村绿化率	30.00	≥	20	%	2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8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87）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森林草原防火视频监控省级补助资金（冀财资环[2022]101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森林草原防火视频监控省级补助资金（冀财资环[2022]101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44.00万元，执行数为244.00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森林草原防火视频监控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44.000000	到位数	244.000000		执行数	244.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4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4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44.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购买森林防火视频监控服务，在全县范围内进行林业防火监控，及时发现火情				通过购买森林防火视频监控服务，在全县范围内进行林业防火监控，及时发现火情				0.00		
		通过购买森林防火视频监控服务保证日常火灾预警，避免出现重大伤亡事故。■				通过购买森林防火视频监控服务保证日常火灾预警，避免出现重大伤亡事故。■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视频监控铁塔数	新建视频监控铁塔数量	5.00	≥	40	个	40	完成	5
			数量指标	建设监控系统数	用于提供森林防火视频监控	5.00	=	174	套	174	完成	5
			质量指标	提供防火视频监控服务	提供防火视频监控服务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系统交付时间	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	10.00		文字描述	2021年10月31日前	2021103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月服务费	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	10.00	≤	95	万元	9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率	监控对全县域林区覆盖	10.00	≥	80	%	8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发现火情	减少出现较大以上火灾	10.00	≥	1500	亩	15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避免伤亡事故	避免出现重大伤亡事故	15.00	≤	3	人	3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5.00	≥	90	%	90	完成	1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88）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资金-造林绿化重点奖补村庄绿化提升村项目（冀财资环[2022]104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资金-造林绿化重点奖补村庄绿化提升村项目（冀财资环[2022]104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4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8.00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8.000000	到位数	48.00000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4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造林绿化，达到促进国土绿化进程，改善生态环境				通过造林绿化，达到促进国土绿化进程，改善生态环境				0.00			
	通过造林绿化，达到支付造林绿化工程补助支出的目的				通过造林绿化，达到支付造林绿化工程补助支出的目的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庄数	完成省级下达全部任务	10.00	=	12	个	12	完成	5	
		数量指标	种植苗木数	项目所需种植苗木数	10.00	≥	100	棵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苗木成活率	种植苗木成活率	10.00	≥	90	%	90	完成	5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当年完成任务时间	10.00	文字描述		5月前	5月前	完成	5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反映每个村补助标准	10.00	=	2	万元	2	完成	5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数	每个村奖补资金不超过	10.00	≤	2	万元	2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造林面积，改善人居环境	提高村庄绿化率	15.00	≥	10	%	10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5.00	≥	95	%	95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4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预期值为1000，实际完成值为1200，则描述为“完成1200”。										

(89) 购买防火物资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购买防火物资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2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72.078万元，执行数为123.92万元，完成预算的 72.0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完全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购买防火物资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2.078000		到位数	172.078000		执行数		123.922000		72.02
	其中:财政资金	172.078000		其中:财政资金	172.078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3.922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此项工作，对森林防火物资装备的更新，保证工作的正常运转，实现将火				通过开展此项工作，对森林防火物资装备的更新，保证工作的正常运转，实现将火灾损				0.00		
	通过开展此项工作，购买防火物资，保证森林消防队员扑火安全，实现提高工作效率				通过开展此项工作，购买防火物资，保证森林消防队员扑火安全，实现提高工作效率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通扑火服	购买普通扑火服数量	5.00	≥	100	套	100	完成	5
		数量指标	高压细水雾	购买高压细水雾数量	5.00	≥	30	台	30	完成	5
		数量指标	作训服	购买作训服数量	2.00	≥	100	套	100	完成	2
		数量指标	水泵	购买水泵	3.00	≥	8	台	8	完成	3
		数量指标	强光手电、手套	购买强光手电、手套数量	5.00	≥	100	套	100	完成	5
		数量指标	对讲头盔	购买对讲头盔	5.00	≥	200	个	200	完成	5
		数量指标	进口风力灭火机	购买进口风力灭火机数量	5.00	≥	30	台	30	完成	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消防物资验收合格率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采购以及完成安装的时间	5.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底前	202312	完成	5
		成本指标	普通扑火服的单位成本	普通扑火服的单位成本	5.00	≤	550	元/套	550	完成	5
		成本指标	高压细水雾	高压细水雾单位成本	5.00	≤	14000	元/台	140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水泵单位成本	水泵单位成本	5.00	≤	55000	元/台	550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对讲头盔单位成本	对讲头盔单位成本	5.00	≤	1400	元/台	14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作训服的单位成本	作训服单位成本	5.00	≤	550	元/套	550	完成	5
		成本指标	强光手电、手套大单位成本	强光手电、手套单位成本	5.00	≤	500	元/套	5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进口风力灭火机的单位成本	进口风力灭火机的单位成本	5.00	≤	5000	元/台	5000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	降低火灾发生率，保证	5.00	=	100	%	100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火灾面积损失率	发生火灾面积占总面积	5.00	≤	0.3	%	0.3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5.00	≥	90	%	90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7.201502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										

(90)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冀财资环【2021】106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冀财资环【2021】106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4.4218万元，执行数为44.4218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4.421800		到位数	44.421800		执行数	44.4218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4.421800		其中:财政资金	44.421800		其中:财政资金	44.4218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工作,对两个林场的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达到减少森林火灾发生,保护森林资源,实现将火灾损失降到最低						通过开展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工作,对两个林场的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达到减少森林火灾发生,保护森林资源,实现将火灾损失降到最低						100.00

通过开展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工作，提高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环境的效果。												通过开展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工作，提高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环境的效果。■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天然林面积	需要购买管护服务及建设	5.00	≥	50.1	万亩	50.1	完成	5														
		数量指标	经济补偿亩数	需要经济补偿亩数，其中	5.00	≥	55.5	万亩	55.5	完成	5														
		数量指标	护林员人数	护林员人数	5.00	=	200	人	2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天然林管护达标率	天然林管护达标率	5.00	=	100	%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护林员工作考核达标率	护林员工作考核达标率	5.00	=	100	%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合规达标率	合法合规准确的进行补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管护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计划及时完成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护林员工资标准	护林员工资标准	5.00	=	6.4	元/亩	6.4	完成	5														
		成本指标	补偿的单位成本	补偿的单位成本，其中	10.00	≤	14.75	元/亩(集体和个人)	14.7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专职管护人员就业	30.00	=	100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91)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造林补助(冀财资环【2021】106号)项目														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造林补助(冀财资环【2021】106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000.00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造林补助(冀财资环【2021】106号)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工作，对两个林场的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达到减少森林				通过开展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工作，对两个林场的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达到减少森林				100.00															
		通过开展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工作，提高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环境的效果。■				通过开展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工作，提高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环境的效果。■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天然林面积	需要购买管护服务及建设	5.00	≥	50.1	万亩	50.1	完成	5														
		数量指标	经济补偿亩数	需要经济补偿亩数，其中	5.00	≥	55.5	万亩	55.5	完成	5														
		数量指标	护林员人数	护林员人数	5.00	=	200	人	2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天然林管护达标率	天然林管护达标率	5.00	=	100	%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护林员工作考核达标率	护林员工作考核达标率	5.00	=	100	%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合规达标率	合法合规准确的进行补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管护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计划及时完成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护林员工资标准	护林员工资标准	5.00	=	6.4	元/亩	6.4	完成	5														
		成本指标	补偿的单位成本	补偿的单位成本，其中	10.00	≤	14.75	元/亩(集体和个人)	14.7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专职管护人员就业	30.00	=	100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92) 盗伐林木代为补植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盗伐林木代为补植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0.00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盗伐林木代为补植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盗伐林木代为补植工作，达到补植树木，改善自然环境，维持林地面积				null				0.00															
		通过开展盗伐林木代为补植工作，达到补植板栗树，增加农民收入的效果。■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株数	种植树种的株数	0.00	≥	3.3	万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种植的面积数	补植的面积数	0.00	≥	39	万平方米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成活率	成活树木占补植总数的比	0.00	≥	9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造林密度	每亩地造林的株数	0.00	≥	56	株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完成补植的时间	完成补植的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6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反应活动投入情况	0.00	≤	4.5	元/株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绿地覆盖率	0.00	≥	1	万分比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预期经济效益	预期每亩每年增加农民收	0.00	≥	2500	元/亩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结											
(93) 秦皇岛市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地方配套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秦皇岛市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地方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00.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秦皇岛市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工程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盗伐林木代为补植工作,达到补植树木,改善自然环境,维持林地面积的稳定。				null				0.00			
	通过开展盗伐林木代为补植工作,达到补植板栗树,增加农民收入的效果。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 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株数	种植树种的株数	0.00	≥	3.3	万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种植的面积数	补植的面积数	0.00	≥	39	万平方米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成活率	成活树木占补植总数的比	0.00	≥	9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造林密度	每亩地造林的株数	0.00	≥	56	株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完成补植的时间	完成补植的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6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反应活动投入情况	0.00	≤	4.5	元/株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绿地覆盖率	增加绿地覆盖率	0.00	≥	1	万分比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预期经济效益	预期每亩每年增加农民收	0.00	≥	2500	元/亩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结											
(94)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造林补助(贷款贴息)(冀财资环【2021】106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造林补助(贷款贴息)(冀财资环【2021】106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造林补助(贷款贴息)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扶持民营企业贷款贴息,促进我县板栗种植加工销售产业链协同健康有序发展。				null				0.00			
	通过扶持林果加工企业开展贷款贴息,有效缓解企业经济压力,扶持民营企业贷款贴息。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 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贴息补助企业数量	用于贴息补助的企业数量	0.00	=	1	家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贴息企业累计贷款总额	反映支付贴息补助企业的贷款总额	0.00	=	1070	万元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贴息资金支付合规性	按项目资金管理要求合规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贴息资金支付准确性	贴息资金支付准确性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贴息资金支付及时性	按计划及时拨付贴息资金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贴息资金支付控制数	在预算范围内合理安排使用	0.00	≤	12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直接受益贫困户数	通过发展板栗收购业带动贫困户增收	0.00	≥	48	户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	发展板栗收购加工业带动就业人数	0.00	≥	150	人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企业对扶持政策落实的满意度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结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全面完成林业增绿增效行动计划，实现森林面积增				0.00							
	通过开展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森林生态环境显著改善，森林资源管理能力和水平				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省、市林长制考核	反映国家、省、市林长制考核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396个行政村县乡三级林	反映县乡村三级林长制考核	0.00	≥	2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林草湿资源调查监测	反映林草湿资源调查监测	0.00	≥	3	次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护林员培训	反映提升护林员管护水平	0.00	≥	95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林草资源调查监测完工	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0.00	≥	90	%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各级林长、协作单位人员	反映各级林长、协作单位	0.00	≤	2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县乡两级林长制监管平台	反映县乡两级林长制监管	0.00	≤	20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反映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	反映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	0.00	≥	95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98) 2023年举办板栗节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年举办板栗节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00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举办板栗节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板栗节活动，达到提升我县板栗品牌的知名度，扩大青龙板栗的销售量，				null					0.00		
	通过开展板栗节活动，达到提升我县板栗品牌的知名度，扩大青龙板栗的销售量，				null					0.00		
	通过开展板栗节活动，实现资金及时到位，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null					0.00		
	通过开展板栗节活动，实现资金及时到位，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null					0.00		
	通过开展板栗节活动，达到提升我县板栗品牌的知名度，扩大青龙板栗的销售量，				null					0.00		
	通过开展板栗节活动，达到提升我县板栗品牌的知名度，扩大青龙板栗的销售量，				null					0.00		
	通过开展板栗节活动，实现资金及时到位，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null					0.00		
	通过开展板栗节活动，实现资金及时到位，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线下开展宣传方式的品种	反映开展对外宣传形式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线下开展宣传方式的品种	反映开展对外宣传形式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线上宣传	线上宣传的次数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线上宣传	线上宣传的次数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宣传片数量	拍摄宣传片的数量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宣传片数量	拍摄宣传片的数量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宣传册数量	印发的宣传册数量	0.00	≥	300	册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宣传册数量	印发的宣传册数量	0.00	≥	300	册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知晓率	通过宣传，大家对青龙板栗	0.00	≥	9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知晓率	通过宣传，大家对青龙板栗	0.00	≥	9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宣传资料验收合格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宣传资料验收合格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及时性	按年初活动计划及时举办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0月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及时性	按年初活动计划及时举办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0月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媒体宣传推介费用	反应活动投入情况	0.00	≤	2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媒体宣传推介费用	反应活动投入情况	0.00	≤	2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其他活动费用	反应活动投入情况	0.00	≤	13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其他活动费用	反应活动投入情况	0.00	≤	13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色产业产值同比增长率	通过开展板栗产业节项目	0.00	≥	3	%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特色产业产值同比增长率	通过开展板栗产业节项目	0.00	≥	3	%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活动的完成率	宣传活动的完成比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活动的完成率	宣传活动的完成比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0.00	≥	95	%	null	null	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土地整治规划编制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	------	------------	------	----	--------	------------------------	------	----

三、目标完成情况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土地整治规划编制, 达到掌握土地整治资源目的, 实现土地整治资源可控				null		0.00				
	通过开展土地整治规划编制, 促进合理开发后备资源, 实现占补平衡需求。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现场踏勘	未利用地的平方公里数	0.00	=	965	平方公里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调研乡镇、村数	调查的乡镇毛基地宗数	0.00	=	390	宗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反应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0.00	=	文字描述	2014年底前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数据库建设	土地整治规划数据库	0.00	=	1	套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图件	土地整治规划图	0.00	=	1	份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符合土地开发、复垦、垦区反映符合土地开发、整治	反映符合土地开发、整治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未利用地现场踏勘、乡镇	现场踏勘、乡镇村调研	0.00	≤	1.6	万元/乡镇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调研的乡镇个数	完成实地踏勘的乡镇	0.00	=	25	个	null	null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整治目标	土地整治立项比率	0.00	≥	95	%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保护目标	土地保护目标完成率	0.00	≥	98	%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开发目标	新增耕地率	0.00	≥	99	%	null	null	0.00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耕地质量	新增耕地产能	0.00	≥	95	%	null	null	0.00
	经济效益指标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实施规划得到批准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红线目标保护	生态红线达标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调研集体经济组织	被调研人员的满意度	0.00	≥	95	%	null	null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00
	自评总分				0.00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山体育公园防火通道一期工程征地补偿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	------	--------------------	------	----	--------	------------------------	------	----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支持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00		到位数		200.000000		执行数		2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征用青龙镇三枚榆树、五道沟村耕地、园地、山地等用地78.42亩,实现为青				项目已完成				100.00											
				通过青龙南山森林体育公园防火通道一期工程项目建设,提高对南山森林的防火保				项目已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防火通道用地面积		保障南山森林防火通道		10.00		≥		78.42		亩		78.42亩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率		反应项目支出程序符合		10.00		≥		98		%		0.98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支出完成时间		业务相关费用完成全部		15.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31日前		12月底前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区片3价		区片3补偿标准		8.00		=		5.5		万元/亩		5.5万元/亩		完成		8	
				成本指标		区片1价		区片1补偿标准		7.00		=		13		万元/亩		135.5万元/亩		完成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拓展市民活动空间,提		通过征地建设防火通道		10.00		≥		80		%		0.8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利用对社会需要的满		土地利用对社会需要的满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对南山森林的抚育		提高对南山森林的抚育		10.00		≥		80		%		0.8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偿人员满意度		相关受补偿人员满意人		10.00		≥		90		%		0.9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年度河北青龙经济开发区土地集约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河北青龙经济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全面评价工作,达到全面掌握河北青龙经济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现状,为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提供依据。					null					0.00
		通过开展河北青龙经济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全面评价工作,实现为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提供依据。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政府批复范围数	反应全面评价省政府批复范围数	0.00	≥	9.98	平方公里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省厅审核合格率	通过省厅审核合格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1月31日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资料收集与整理费用	资料收集与整理金额	0.00	≤	0.8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前期准备与调研费用	前期准备与调研金额	0.00	≤	1.2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全面评价费用	全面评价金额	0.00	≤	16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监测统计费用	监测统计金额	0.00	≤	6	万元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开发率	对园区的已开发土地占比	0.00	≥	80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成果的满意度	各级政府对河北青龙经济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工作的满意度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指标预期值为“≥30”,实际完成值为“30”,则描述为“30次/年”,而不是“30次/年”。

(102)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农[2023]47号)-青龙板栗产业品牌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农[2023]47号)-青龙板栗产业品牌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0.00万元,执行数为15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000000	到位数	150.000000			执行数	15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青龙板栗产业品牌建设,增加栗农和电商经济收入,加快强县富民进程。				通过青龙板栗产业品牌建设,增加栗农和电商经济收入,加快强县富民进程。■				100.00		
		通过青龙板栗产业品牌建设,大力提升青龙板栗知名度、影响力和品牌形象。				通过青龙板栗产业品牌建设,大力提升青龙板栗知名度、影响力和品牌形象。■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布板栗产业发展指数	每年发布板栗产业发展指数	5.00	≥	30	次/年	30	完成	5
			数量指标	高端访谈或企业家访谈	年高端访谈或企业家访谈	5.00	≥	1	次/年	1	完成	5
			数量指标	开展“我为家乡农产品代言”	每年度开展“我为家乡农产品代言”	5.00	≥	3	次/年	3	完成	5
			数量指标	举办青龙板栗产业沙龙	每年举办青龙板栗产业沙龙	5.00	≥	1	次/年	1	完成	5
			数量指标	根据县里举办活动情况	每年根据县里举办活动情况	5.00	≥	1	次/年	1	完成	5
			质量指标	数据采集、宣传报道	数据采集、宣传报道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各阶段工作开展情况	各阶段工作依照方案编制	5.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完成		12	完成	5	
		成本指标	指数相关服务	编制发布板栗产业发展指数	5.00	=	100	万元	1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开展产业沙龙或专家咨询	开展产业沙龙或专家咨询	5.00	=	50	万元	50	完成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板栗价格,促进栗农增收	每斤板栗价格增收多少	10.00	≥	1	元/斤	1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提高青龙板栗知名度	不断提高青龙板栗知名度	10.00	文字描述	全县24个乡镇		全县24个乡镇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青龙板栗价格指数的发展	青龙板栗价格指数的发展	15.00	≥	3	年	3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收益对象满意度	反映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指标预期值为“≥30”,实际完成值为“30”,则描述为“30次/年”,而不是“30次/年”。										

(103) 2021年造林绿化验收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年造林绿化验收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74.9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99.00万元,执行数为499.00万元,完成预算的39.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完全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年造林绿化验收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99.000000	到位数			499.000000	执行数			199.000000	39.88
	其中:财政资金	499.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99.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9.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造林绿化验收工作,达到监控造林绿化成果,保证造林绿化面积的效果。				通过开展造林绿化验收工作,达到监控造林绿化成果,保证造林绿化面积的效果。■				100.00		
	通过开展造林绿化验收工作,达到为发放造林绿化补助提供依据的效果。				通过开展造林绿化验收工作,达到为发放造林绿化补助提供依据的效果。■				1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青龙满族自治县易地搬迁复垦工作，达到完成易地扶贫搬迁土地复垦完成				通过开展青龙满族自治县易地搬迁复垦工作，达到完成易地扶贫搬迁土地复垦完成补充						0.00				
	通过开展青龙满族自治县易地搬迁复垦工作，达到完成易地扶贫搬迁土地复垦完成				通过开展青龙满族自治县易地搬迁复垦工作，达到完成易地扶贫搬迁土地复垦完成补充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	游园建设	5.00	=	13	个	13	完成	5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	森林湿地科普法制和标识	5.00	=	6	处	6	完成	5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	编制《国家森林城市建设	5.00	=	1	份	1	完成	5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的次数	对创建森林城市的宣传	5.00	=	6	次	6	完成	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率	5.00	=	100	%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率	宣传活动完成率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验收考核完成时间	国家验收考核完成	5.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底前		202312	完成	5				
		成本指标	按创建国家和省级森林	反映创建国家和省级森林	5.00	=	85.2	万元	85.2	完成	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覆盖率	全县林木覆盖率	10.00	≥	72.45	%	72.45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率	城区绿化覆盖率	15.00	≥	42.89	%	42.89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建设生态宜居县城	改善人居环境，实施乡村	15.00	≥	85	%	8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知晓率、支持率、满意度	公众对森林城市建设的满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06）野生动物保护救助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野生动物保护救助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5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0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野生动物保护救助费用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00000	到位数	1.20000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境内野生动物的保护救助工作，实现保护野生动物，提升当地居民和游客				通过开展境内野生动物的保护救助工作，实现保护野生动物，提升当地居民和游客的						0.00				
	通过开展境内野生动物的保护救助工作，达到保护受伤或生病的“三有”和濒危的野生				通过开展境内野生动物的保护救助工作，达到保护受伤或生病的“三有”和濒危的野生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预计需要救助受伤	反映全年预计需要救助	5.00	≥	25	只	25	完成	5				
		数量指标	印发保护救助教育宣传	反映全年印发保护救助	5.00	≥	10000	张	10000	完成	5				
		数量指标	全年购买救助所必需的	反映全年购买救助所必需	5.00	≤	5000	元	5000	完成	5				
		数量指标	全年保护救助教育宣传	全年保护救助教育宣传	5.00	≥	25	个	25	完成	5				
		质量指标	全年救助对象康复率	通过对野生动物的救助，	5.00	≥	90	%	90	完成	5				
		时效指标	救助的及时性	接到救助电话24小时内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	救助保护时所必需的兽	5.00	≤	5000	元	50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支出预算执行	印发保护救助教育宣传	10.00	≤	15000	元	15000	完成	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全县野生动物的生	通过项目实施有利于保	15.00	≥	90	%	90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野生动物资源	项目实施有助于保护野	15.00	≥	90	%	90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此项目整体满意	15.00	≥	90	%	90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5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07）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支出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00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000000	到位数	12.00000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确保保护实施精准科学保护提供保障。				通过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确保保护实施精准科学保护提供保障。■						100.00				
	通过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促进全县生态环境协调发展。				通过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促进全县生态环境协调发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置宣传警示牌	新设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	10.00	≥	30	块	30	完成	5				

		数量指标	购置照相机	购置专业照相机数量	10.00	≥	1	台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物种	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物种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计划及时完成	10.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前	2023年底前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	10.00	≤	6	万	6	完成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保护全县国家重点野生	30.00	≥	95	%	9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7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08)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补助项目（冀财资环[2022]90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补助项目（冀财资环[2022]90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6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74.18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补助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74.180000	到位数			274.18000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274.1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74.1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公益林管护,确保森林资源系统生态安全和物种多样性。				通过公益林管护,确保森林资源系统生态安全和物种多样性。				100.00			
	通过开展公益林管护,促进国有林场健康发展。				通过开展公益林管护,促进国有林场健康发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公益林亩数	国家公益林亩数	10.00	≥	13.71	万亩	13.71	完成	5	
		质量指标	国家公益林损失率	受损失的国家公益林面积	10.00	≤	5	%	5	完成	5	
		时效指标	巡查管护及时性	按照文件要求及工作计划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维修防火通道、塘方治理	维修防火通道、塘方治理	20.00	≥	137.09	万元	137.09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公益林管护,确保森林资源系统生态安全和物种多样性。	维持生态平衡、保护生物多样性	5.00	≥	95	%	95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森林防火安全	保障森林防火安全、保障	5.00	≥	95	%	95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国有林绿化成果	保障国有林绿化成果	10.00	≥	95	%	95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促进生态效益可持续	有效遏制重大森林火灾发生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6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09)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冀财资环[2022]90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冀财资环[2022]90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0.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0.000000	到位数			120.00000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确保保护实施精准科学保护提供保障。				通过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确保保护实施精准科学保护提供保障。				0.00			
	通过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促进全县生态环境协调发展。				通过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促进全县生态环境协调发展。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置宣传警示牌	新设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10.00	=	30	块	30	完成	5	
		数量指标	设置宣传警示牌	新设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10.00	=	30	块	30	完成	5	
		数量指标	购置照相机	购置专业照相机数量	10.00	=	1	台	1	完成	5	
		数量指标	购置照相机	购置专业照相机数量	10.00	=	1	台	1	完成	5	
		质量指标	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物种	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物种	10.00	≥	95	%	95	完成	5	
		质量指标	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物种	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物种	10.00	≥	95	%	95	完成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计划及时完成	15.00	≥	95	%	95	完成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计划及时完成	10.00	≥	95	%	95	完成	5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	15.00	=	60	万	60	完成	5		
		投入资金	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	10.00	=	60	万	60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保护全县国家重点野生	15.00	≥	95	%	95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保护全县国家重点野生	30.00	≥	95	%	9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类											
(110)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冀财资环【2021】106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冀财资环【2021】106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0.00万元，执行数为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0	到位数	20.000000		执行数	2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准确掌握全县林业有害生物发生危害程度,重点对松材线虫病、美国白蛾等病虫害				准确掌握全县林业有害生物发生危害程度,重点对松材线虫病、美国白蛾等病虫害的监				100.00			
		保护全县森林生长健康,为全县创建森林城市保驾护航				保护全县森林生长健康,为全县创建森林城市保驾护航				10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当年防治有害生物的面积	5.00	≥	8	万亩	8	完成	5	
			数量指标	松树病虫害普查面积	当年普查松树病虫害面积	5.00	≥	40	万亩	40	完成	5	
			数量指标	日常巡查次数(次)	当年实际日常巡查次数	5.00	≥	150	次	150	完成	5	
			数量指标	购买农药数量	购买农药数量	5.00	≤	3	吨	3	完成	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反映防治工作完成时间	5.00	文字描述			2022年10月底前	2022年10月底前	完成	5
			质量指标	日常巡查覆盖率(%)	日常巡查平均面积占管理	5.00	≥	90	%	90	完成	5	
			质量指标	无公害防治率	无公害防治面积占防治面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总费用控制数	总费用控制在预算范围	15.00	≤	20	万元	20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面积占	30.00	≤	0.82	%	0.82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群众	当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满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类											
(111) 祖山森林消防大队营房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祖山森林消防大队营房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00.00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祖山森林消防大队营房建设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营房建设工作,确保森林消防队伍及时出警,达到降低火灾隐患,减少火				null				0.00			
		通过开展营房建设工作,实现改善森林消防队员日常工作、居住条件的目的。■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房数量	建设营房的数量	0.00	≥	30	间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营房面积	建设营房的面积	0.00	≥	854	平方米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车库面积	建设消防车库库的面积	0.00	≥	163.8	平方米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车库数量	建设消防车库车库的房间数	0.00	≥	5	间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营房合格率	营房建设合格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车库合格率	车库建设合格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营房建设完成时间	反映营房建设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数	营房建设费用	0.00	≤	10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数	车库建设费用	0.00	≤	20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节约出警时间	建成后节约出警时间	0.00	≥	15	分钟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类											

(112) 金属表面处理厂污染场地调查评估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金属表面处理厂污染场地调查评估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0.00万元，执行数为30.00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金属表面处理厂污染场地调查评估费用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0	到位数	30.000000		执行数	3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金属表面处理厂污染详细调查工作，完成金属表面处理厂地块土壤污染项目已完成								100.00		
		通过开展金属表面处理厂污染详细调查工作，实现详细调查该地块是否确认为污染项目已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表面处理厂调查取样点位	需要调查的点位数量	2.00	≥	21	个	21个	完成	2
			数量指标	表面处理厂处理厂前期详	需要检测评估地块前期详	2.00	≥	3	次	3次	完成	2
			数量指标	表面处理厂调查前期现状	反映该地块使用历史及现状	2.00	≥	3	次	3次	完成	2
			数量指标	表面处理厂土壤污染因子数	反映该地块污染因子数	2.00	≥	2	次	2系	完成	2
			数量指标	表面处理厂项目规划制度	反映该项目土壤污染因子	2.00	≥	48	个	48个	完成	2
			质量指标	金属表面处理厂土壤污染	反映金属表面处理厂项目	5.00	=	100	%	1	完成	5
			质量指标	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	评审报告完成率占规划调	5.00	=	100	%	1	完成	5
			时效指标	评审报告完成时间	表面处理厂土壤现状详	15.00			10月底	10月底前	完成	15
			成本指标	评估成本	反应金属表面处理厂土壤	8.00	≤	86	万元	86万元	完成	8
			成本指标	调查成本	反应金属表面处理厂土壤	7.00	≤	150	万元	150万元	完成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金属表面处理厂地块	完成该地块土壤初步调	30.00	=	100	%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员工满意度	金属表面处理厂项目相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13) 占补平衡项目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占补平衡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1.88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占补平衡项目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占补平衡，完成对企业自主实施项目的认定。■				null				0.00		
		通过开展占补平衡项目，达到新增耕地，增加耕种面积，增加政府财政收入的目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矿山恢复治理的面积	反映对矿山恢复治理的面积	0.00	≥	100	亩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对矿山恢复治理的企业数	反映对矿山恢复治理的企业数	0.00	≥	2	家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矿山整治完成率	矿山整治完成率	0.00	≥	95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达到优良的耕地面积占	0.00	≥	9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完成所有项目施工工作	0.00			2022年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数	反映按新增征地面	0.00	≤	1.5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耕地面积	新增耕地，保持占补平衡	0.00	≥	100	亩	null	null	0.00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财政收入	通过新增耕地，增加百		0.00	≥	100	万元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14) 关于清算提前下达2022年土地整治专项资金（新增费返还市县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冀财资环【2022】110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清算提前下达2022年土地整治专项资金（新增费返还市县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冀财资环【2022】110号）项目绩效自评分为 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1.00万元，执行数为2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清算提前下达2022年土地整治专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000000	到位数	21.000000	执行数	21.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1.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地质灾害治理工作,减轻地质灾害对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的威胁。				项目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地质灾害治理工作,环境得到美化,治理后景观得到较大的提升。				项目已完成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治理地质灾害隐患点个数	反映治理地质灾害隐患点个数	2.00	>=	1	处	1处	完成	2
		数量指标	有效减轻威胁人口数	反映有效减轻威胁人口数	3.00	>=	12	人	12人	完成	3
		数量指标	有效减轻威胁房屋数	反映有效减轻威胁房屋数	2.00	>=	12	间	12间	完成	2
		数量指标	有效保障财产数	反映有效保障财产数量	3.00	>=	21	万元	21万元	完成	3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反映构筑物中符合质量数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反映地质灾害治理完成时间	15.00	文字描述	2023年7月底前	7月底前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工程款费用	反映项目资金用于支付工程款	8.00	<=	16	万元	16万元	完成	8
		成本指标	二、三类费用	反映项目资金用于支付二、三类费用	7.00	<=	5	万元	5万元	完成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消除安全隐患,减小人员	30.00	>=	98	%	0.98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0	>=	98	%	0.98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无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15) 青龙满族自治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总承包(EPC)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青龙满族自治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总承包(EPC)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46.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青龙满族自治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总承包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建设高标准农田的工作,达到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增加农民收入的效果。					null					0.00	
	通过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工作,实现能够保障3万基本农田符合高标准农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的乡镇数量	建设高标准农田所在乡镇	0.00	=	6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涉及的村庄数量	建设高标准农田所在村庄	0.00	=	31	个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灌溉与排水工程完成率	灌溉与排水工程完成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田间道路工程完成率	田间道路工程完成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农田防护等工程完成率	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按高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时间	工程完工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0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数	支出金额控制在预算成本	0.00	≤	223	万元	null	null	0.00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总产值	整个项目完成,新增总	0.00	=	2730	万元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高标准农田的亩数	建设高标准农田的亩数	0.00	≥	2018	hm2	null	null	0.00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的影响	改善农业生态环境,将	0.00	≥	90	%	null	null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改善所在地的自然环	0.00	≥	90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农民满意度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16)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生态护林员补助项目(冀财资环[2022]90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生态护林员补助项目(冀财资环[2022]90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760.00万元,执行数为76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生态护林员补助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60.000000	到位数	760.000000	执行数	76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6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兼职生态护林员选聘工作,帮助贫困对象就近就地就业增收,并且使全县生态护林员选聘工作,帮助贫困对象就近就地就业增收,并且使全县森林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通过开展兼职生态护林员选聘工作,帮助贫困对象就近就地就业增收,并且使全县森林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100.00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林员人数	需要补助的护林员人数	5.00	≥	2303	人	2303	完成	5
		数量指标	公益林管护面积	全县公益林总面积	5.00	=	151.12	万亩	151.12	完成	5
		数量指标	天保林管护面积	全县天保林总面积	5.00	=	55.5	万亩	55.5	完成	5
		数量指标	其它林地管护面积	全县除公益林、天保林以外林地面积	5.00	≥	206.62	万亩	206.62	完成	5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合法合规准确的进行补发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计划及时完成	1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1月底前			2023年11月底前	完成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每人每年的工资金额	10.00	≤	3300	元/人/年	33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	30.00	=	3300	元/人/年	33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0”,实际完成值为“950”,则描述为“950/1000”。											
(117) 2023年举办板栗节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2023年举办板栗节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00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举办板栗节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板栗节活动, 达到提升我县板栗品牌的知名度, 扩大青龙板栗的销售量。 null 0.00											
通过开展板栗节活动, 实现资金及时到位, 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线下开展宣传方式的品种	反映开展对外宣传形式品种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宣传片数量	拍摄宣传片的数量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宣传册数量	印发的宣传册数量	0.00	≥	300	册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知晓率	通过宣传, 大家对青龙板栗的知晓率	0.00	≥	9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宣传资料验收合格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及时性	按年初活动计划及时举办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0月			null	null
	成本指标	媒体宣传推介费用	反应活动投入情况	0.00	≤	2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其他活动费用	反应活动投入情况	0.00	≤	13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色产业产值同比增长率	通过开展板栗产业项目	0.00	≥	3	%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活动的完成率	宣传活动的完成比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0”,实际完成值为“950”,则描述为“950/1000”。											
(118) 古树保护修缮费用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古树保护修缮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00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古树保护修缮费用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00000 到位数 1.20000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板栗节活动, 达到提升我县板栗品牌的知名度, 扩大青龙板栗的销售量。 null 0.00											
通过开展板栗节活动, 实现资金及时到位, 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线下开展宣传方式的品种	反映开展对外宣传形式品种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线上宣传	线上宣传的次数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宣传片数量	拍摄宣传片的数量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宣传册数量	印发的宣传册数量	0.00	≥	300	册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知晓率	通过宣传, 大家对青龙板栗的知晓率	0.00	≥	9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宣传资料验收合格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及时性	按年初活动计划及时举办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0月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媒体宣传推介费用	反应活动投入情况	0.00	≤	2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其他活动费用	反应活动投入情况	0.00	≤	13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色产业产值同比增长率	0.00	≥	3	%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活动的完成率	宣传活动的完成比	0.00	=	100	%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0.00	≥	95	%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										
(119)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农[2023]47号)-青龙县百峰食品有限公司板栗加工改造升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农[2023]47号)-青龙县百峰食品有限公司板栗加工改造升级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08.00万元,执行数为608.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8.000000	到位数	608.000000		执行数	608.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0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8.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板栗加工改造升级项目实施,推进我县板栗产业融合发展,延长产业链。				通过板栗加工改造升级项目实施,推进我县板栗产业融合发展,延长产业链。■				100.00		
	通过板栗加工改造升级项目实施,提高农业质量效益,促进农民企业财政等多方增收。				通过板栗加工改造升级项目实施,提高农业质量效益,促进农民企业财政等多方增收。				100.00		
四、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速冻隧道及配套设备	购置速冻隧道及配套设备	5.00	≥	1	套	1	完成	5
			数量指标	购置剥米设备及配套设施	购置剥米设备及配套设施	5.00	≥	3	台	3	完成
		数量指标	购置提升机及配套设施	购置提升机及配套设施	5.00	≥	1	套	1	完成	5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和改扩建设施	购置设备和改扩建设施	5.00	=	100	%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工及时率	项目建设完工及时率	5.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板栗车间改造装修	板栗车间改造装修	5.00	≥	58	万元	58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车间设施设备采购安装	车间设施设备采购安装	5.00	≥	550	万元	550	完成	5
		成本指标	冷藏库A库改造升级	冷藏库A库改造升级	5.00	≥	400	万元	400	完成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显著,增加销售	经济效益显著,板栗加工	15.00	≥	2500	万元/年	2500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生产加工带动务工	通过生产加工、板栗收购	15.00	≥	120	人	120	完成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助于补强县域板栗产业	有助于补强县域板栗产业	10.00	文字描述	持久带动	持久带动	完成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										
(120)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度省级林业草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现代林果花卉建设项目(日晨丰泽种植专业合作社林下经济项目)(冀财资环【2021】117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度省级林业草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现代林果花卉建设项目(日晨丰泽种植专业合作社林下经济项目)(冀财资环【2021】117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0.00万元,执行数为6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度省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000000	到位数	60.000000		执行数	6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林下经济项目,带动部分附近劳动力就业。				通过林下经济项目,带动部分附近劳动力就业。■				100.00		
	通过林下经济项目,发展优质高产高效标准中草药生产基地400亩。				通过林下经济项目,发展优质高产高效标准中草药生产基地400亩。■				100.00		
四、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黄精面积	反映种植黄精面积	5.00	≥	40	亩	40	完成	5
			数量指标	种植黄芩面积	反映种植黄芩面积	5.00	≥	360	亩	360	完成
		数量指标	技术推广培训次数	反映技术推广培训次数	5.00	≥	4	次	4	完成	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反映项目验收合格率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反映工作完成及时性	5.00	=	95	%	95	完成	5
		成本指标	种苗费标准	反映种苗费标准	5.00	≤	750	元/亩	750	完成	5
		成本指标	人工费标准	反映人工费标准	5.00	≤	1000	元/亩	10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机械整理费标准	反映机械整理费标准	5.00	≤	400	元/亩	4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技术推广费	反映技术推广费	10.00	≤	10000	元/次	100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亩增经济效益	反映亩增经济效益	15.00	≥	500	元	500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人）	反映带动就业人数（人）	15.00	≥	100	人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反映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目											
（121）关于下达2022年第一批省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的通知--三北防护林五期工程（冀财建【2022】89号）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2022年第一批省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的通知--三北防护林五期工程（冀财建【2022】89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10.00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2022年第一批省预算内基建支出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植树造林工作，造林绿化0.65万亩，达到水土保持，促进国土绿化进程。				null				0.00			
	通过开展植树造林工作，提高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环境。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植树造林面积	完成植树面积	0.00	≥	0.65	万亩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每亩成活株占总数的比例	0.00	≥	85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造林保存率	保存数与总株数之比	0.00	≥	75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人工造林补助标准按政策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造林完成时间	造林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8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造林验收时间	第三验收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0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由造林补助标准	人工造林每畝补助标准	0.00	=	600	元/亩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由造林补助标准	人工造林每畝补助标准	0.00	=	200	元/亩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覆盖范围扩大率	通过开展植树造林工作，	0.00	≥	0.12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相关调查中，群众满意度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目											
（122）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直达资金部分）预算的通知--天然林停伐集体和个人管护补助（冀财资环【2022】43号）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直达资金部分）预算的通知--天然林停伐集体和个人管护补助（冀财资环【2022】43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48.20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植树造林工作，造林绿化0.65万亩，达到水土保持，促进国土绿化进程。				null				0.00			
	通过开展植树造林工作，提高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环境。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植树造林面积	完成植树面积	0.00	≥	0.65	万亩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每亩成活株占总数的比例	0.00	≥	85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造林保存率	保存数与总株数之比	0.00	≥	75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人工造林补助标准按政策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造林完成时间	造林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8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造林验收时间	第三验收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0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由造林补助标准	人工造林每畝补助标准	0.00	=	600	元/亩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由造林补助标准	人工造林每畝补助标准	0.00	=	200	元/亩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覆盖范围扩大率	通过开展植树造林工作，	0.00	≥	0.12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相关调查中，群众满意度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目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亩，实际完成值为80亩，则描述为“完成80亩”。												
（123）关于下达2022年草原防火等项目（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2】177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2022年草原防火等项目（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22】177号）项目绩效自评分为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10.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2022年草原防火等项目（第二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天然林保护工程，有效促进林业产业结构优化，维持生态平衡。				null				0.00		
		通过开展天然林保护工程，提高全县森林覆盖率。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天然林面积	需要购买管护服务及建设	0.00	≥	50.1	万亩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经济补偿亩数	需要经济补偿亩数，其中	0.00	≥	55.5	万亩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护林员人数	管护天然林护林员人数	0.00	=	200	人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天然林管护达标率	天然林管护按标准达标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护林员工作考核达标率	对护林员工作考核达标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合规达标率	合法合规准确的进行补助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管护工作完成及时率	管护工作按计划及时完成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护林员工资标准	护林员工资标准按上级标准	0.00	≤	6.4	元/亩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补偿的单位成本	补偿的单位成本，其中中	0.00	≤	16	元/亩（集体和个人）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专职管护人员就业	通过发放生态补助费用	0.00	=	100	%	null	null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相关调查中，群众满意度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亩，实际完成值为80亩，则描述为“完成80亩”。										
（124）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天然林停伐补助项目（冀财资环[2022]90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天然林停伐补助项目（冀财资环[2022]90号）项目绩效自评分为7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25.94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25.940000	到位数		525.94000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525.9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25.9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两个林场的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减少森林的砍伐，提高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				通过两个林场的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减少森林的砍伐，提高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				100.00		
		通过资金及时到位，解决群众就业问题。				通过资金及时到位，解决群众就业问题。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林场数量	反映补助涉及的两个林场	5.00	≥	2	个	2	完成	5
			数量指标	林木采伐蓄积	反映涉及两个国有林场采	5.00	≥	3372	立方米	3372	完成	5
			数量指标	护林员人数	反映涉及两个林场护林员	5.00	≥	100	人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减少盗伐现象的发生	反映盗伐现象的减少比例	5.00	≥	50	%	50	完成	5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发放天然林停伐管护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反映护林员的工资补助标	15.00	≤	2430	元/人	2430	完成	5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数	反映按招标文件及招标	10.00	≤	262.97	万元	262.97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就业率	提高就业率，解决群众	30.00	≥	95	%	95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7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亩，实际完成值为80亩，则描述为“完成80亩”。										
（125）森林草原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预算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森林草原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预算费项目绩效自评分为7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95.7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森林草原火灾综合风险普查预算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两个林场的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减少森林的砍伐,提高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					通过两个林场的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减少森林的砍伐,提高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环					100.00			
		通过资金及时到位,解决群众就业问题。					通过资金及时到位,解决群众就业问题。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林场数量	反映补助涉及的两个林场		5.00	≥	2	个	2	完成	5		
			数量指标	林木采伐蓄积	反映涉及两个国有林场		5.00	≥	3372	立方米	3372	完成	5		
			数量指标	护林员人数	反映涉及两个林场护林员		5.00	≥	100	人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减少盗伐现象的发生	反映盗伐现象的减少比例		5.00	≥	50	%	50	完成	5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发放天然林停伐管护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反映护林员的工资补助标		15.00	≤	2430	元/人	2430	完成	5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数	反映按招标文件及招标标		10.00	≤	262.97	万元	262.97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就业	提高就业率,解决群众		30.00	≥	95	%	9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7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26) 生态果园示范基地建设及板栗布点营销推广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生态果园示范基地建设及板栗布点营销推广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00万元, 执行数为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项目已完成, 因未拨款, 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生态果园示范基地建设及板栗布点营销推广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生态果园示范基地建设和布点营销青龙板栗工作, 达到有效提高青龙板栗					null					0.00	
	通过开展生态果园示范基地建设和布点营销青龙板栗工作, 在全国布点营销, 提升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术指导和培训次数	生态果园示范基地建设	0.00	=	10	次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授予牌匾个数	授予生态果园示范基地	0.00	=	10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检查全国营销青龙板栗	对营销青龙板栗布点及	0.00	≥	5	个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生态果园示范基地建设	0.00	≥	9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检查全国营销青龙板栗	检查营销青龙板栗布点	0.00	≥	8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对营销青龙板栗布点及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生态果园示范基地建设	按项目所需资金预算	0.00	≤	2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全国营销青龙板栗布点	按项目所需资金预算	0.00	≤	3	万元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青龙板栗在全国营销布点	提升青龙板栗知名度	0.00	≥	90	%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果园示范基地建设	提高青龙板栗品质	0.00	≥	90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数量占总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项											

(127)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冀财资环[2022]90号) 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冀财资环[2022]90号)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0.00万元, 执行数为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项目已完成, 因未拨款, 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0.000000	到位数	120.000000			120.00000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0000			1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生态果园示范基地建设和布点营销青龙板栗工作, 达到有效提高青龙板栗					null					0.00	
	通过开展生态果园示范基地建设和布点营销青龙板栗工作, 在全国布点营销, 提升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术指导和培训次数	生态乐园示范基地建设	0.00	=	10	次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授予牌匾个数	授予生态乐园示范基地	0.00	=	10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检查全国营销青龙板栗	对营销青龙板栗布点及	0.00	≥	5	个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生态乐园示范基地建设	0.00	≥	9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检查全国营销青龙板栗	检查营销青龙板栗布点	0.00	≥	8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对营销青龙板栗布点及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生态乐园示范基地建设	按项目所需资金预算	0.00	≤	2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全国营销青龙板栗布点	按项目所需资金预算	0.00	≤	3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青龙板栗在全国营销布	提升青龙板栗知名度	0.00	≥	90	%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乐园示范基地建设	提高青龙板栗品质	0.00	≥	90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数量占总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28) 2023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青龙板栗优良品种推广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青龙板栗优良品种推广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0.00万元，执行数为20.00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0	到位数	20.000000			执行数	2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确保保护实施精准科学保护提供保障。					通过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确保保护实施精准科学保护提供保障。					0.00			
	通过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促进全县生态环境协调发展。					通过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促进全县生态环境协调发展。					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置宣传警示牌	新设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	10.00	=	30	块	3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购置照相机	购置专业照相机数量	10.00	=	1	台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	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计划及时完成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	10.00	=	60	万	6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保护全县国家重点	保障全县国家重点野生	15.00	≥	95	%	9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29)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度省级林业草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造林绿化重点工程奖补（冀财资环【2021】117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度省级林业草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造林绿化重点工程奖补（冀财资环【2021】117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95.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度省级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造林绿化4.475万亩，达到水土保持，促进国土绿化进程，改善生态环境					null					0.00			
	通过造林绿化，达到支付造林绿化工程补助支出的目的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造林面积	完成植树面积	0.00	=	4.48	万亩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每亩成活株占总数的比	0.00	≥	85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造林保存率	保存数与总株数之比	0.00	≥	75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人工造林补助标准按政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造林完成时间	造林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2年8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造林验收时间	聘请第三方进行验收	0.00	文字描述	2022年12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亩造林补助标准	人工造林每亩补助标准	0.00	=	200	元/亩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直接受益农户数	造林工程农户打工或林	0.00	≥	6000	户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30)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管护补助)(冀财资环【2021】106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管护补助)(冀财资环【2021】106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064.39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管护补助)(冀财资环【2021】106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本级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造林绿化4.475万亩,达到水土保持,促进国土绿化进程,改善生态环境				null				0.00			
		通过造林绿化,达到支付造林绿化工程补助支出的目的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造林面积	完成植树面积	0.00	=	4.48	万亩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每亩成活株占总数的比	0.00	≥	85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造林保存率	保存数与总株数之比	0.00	≥	75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人工造林补助标准按政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造林完成时间	造林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2年8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造林验收时间	聘请第三方进行验收	0.00	文字描述	2022年12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亩造林补助标准	人工造林每亩补助标准	0.00	=	200	元/亩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直接受益农户数	造林工程农户打工或林	0.00	≥	6000	户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31) 2022年秦皇岛市第四届板栗产业发展大会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年秦皇岛市第四届板栗产业发展大会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00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秦皇岛市第四届板栗产业发展大会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本级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公益林管护,确保森林资源系统生态安全和物种多样性。				null				0.00			
		通过开展公益林管护,促进全县林业经济健康发展。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林员人数	国家公益林专职管护人	0.00	≥	275	人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国家公益林亩数	国家公益林亩数	0.00	≥	151.12	万亩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国家公益林损失率	受损失的国家公益林面	0.00	≤	5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护林员工资达标率	实际支付国家公益林专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集体及个人补助标准达标率	集体及个人补助标准达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护林员工资发放时间	护林员工资发放时间	0.00	文字描述	每月一次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集体及个人补助拨付时间	集体及个人补助拨付时	0.00	文字描述	2022年底前一次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护林员工资标准	护林员工资标准	0.00	≤	6.15	元/亩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集体及个人补助标准	支付林权权利人每亩生	0.00	≤	9.6	元/亩(集体和个人)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公益林管护,确保森	维持生态平衡、保护生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专职管护人员就业	通过发放生态补助费用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数量占总数的比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32）解决大龙腰果场遗留问题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解决大龙腰果场遗留问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77万元，执行数为6.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解决大龙腰果场遗留问题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数		到位数		执行数		1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6.770000		6.770000		6.770000		6.770000	
其他		其他		0		0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发放大龙腰果场遗留问题资金，实现解决在职人员各项保险缴费。		通过发放大龙腰果场遗留问题资金，实现解决在职人员各项保险缴费。		100.00							
通过发放大龙腰果场遗留问题资金，实现解决退休人员退休费的支出。		通过发放大龙腰果场遗留问题资金，实现解决退休人员退休费的支出。		100.00							
通过发放大龙腰果场遗留问题资金，实现解决遗属人员的补助支出。		通过发放大龙腰果场遗留问题资金，实现解决遗属人员的补助支出。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目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目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人数		用于在职人员保险支出		5.00		2人	
		数量指标		退休人员人数		用于退休人员退休费支出		5.00		5人	
		数量指标		遗属人数		用于遗属补助的人数		5.00		1人	
		质量指标		计算准确率		反映各项支出计算的准确		5.00		10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各项支出缴纳、发放的及时		5.00		100%	
		成本指标		在职人员保险支出		用于在职人员保险费的支出		5.00		3.93万元	
		成本指标		退休人员退休费支出		用于退休人员退休费的支出		5.00		0.98万元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支出		用于遗属补助支出		15.00		0.8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开展工作运转率		持续开展工作运转率		30.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9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0%	
自评总分		自评总分		自评总分		自评总分		10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位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目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应小于100分。6.根据指标权重重要程度，项目实际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应小于100分。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10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											
（133）2022年秦皇岛市第四届板栗产业发展大会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年秦皇岛市第四届板栗产业发展大会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秦皇岛市第四届板栗产业发展大会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数		到位数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0		0		0		0	
其他		其他		0		0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板栗节活动，达到提升我县板栗品牌的知名度，扩大青龙板栗的销售量。		通过开展板栗节活动，达到提升我县板栗品牌的知名度，扩大青龙板栗的销售量。		0.00							
通过开展板栗节活动，实现资金及时到位，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通过开展板栗节活动，实现资金及时到位，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目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目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线下开展宣传方式的品种		反映开展对外宣传形式发展		0.00		1次	
		数量指标		线上宣传		线上宣传的次数		0.00		1次	
		数量指标		宣传片数量		拍摄宣传片的数量		0.00		1次	
		数量指标		宣传册数量		印发的宣传册数量		0.00		300册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知晓率		通过宣传，大家对青龙板栗		0.00		9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宣传资料验收合格率		0.00		100%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及时性		按年初活动计划及时举办		0.00		文字描述	
		成本指标		媒体宣传推介费用		反应活动投入情况		0.00		3万元	
		成本指标		其他活动费用		反应活动投入情况		0.00		4.1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色产业产值同比增长率		通过开展板栗产业节项目		0.00		3%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活动的完成率		宣传活动的完成比		0.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0.00		9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0%	
自评总分		自评总分		自评总分		自评总分		10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位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目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应小于100分。6.根据指标权重重要程度，项目实际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应小于100分。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10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											
（134）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资金-林草湿综合监测项目（冀财资环[2022]104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资金-林草湿综合监测项目（冀财资环[2022]104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0.32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320000	到位数					40.32000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40.3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3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板栗节活动, 达到提升我县板栗品牌的知名度, 扩大青龙板栗的销售量,						null				0.00	
	通过开展板栗节活动, 实现资金及时到位, 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线下开展宣传方式的品种	反映开展对外宣传形式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线上宣传	线上宣传的次数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宣传片数量	拍摄宣传片的数量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宣传册数量	印发的宣传册数量		0.00 ≥	300	册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知晓率	通过宣传, 大家对青龙		0.00 ≥	90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宣传资料验收合格率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及时性	按年初活动计划及时举办		0.00	文字描述			2022年10月底前	null	0.00
		成本指标	媒体宣传推介费用	反应活动投入情况		0.00 ≤	3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其他活动费用	反应活动投入情况		0.00 ≤	4.1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色产业产值同比增长	通过开展板栗产业项目		0.00 ≥	3	%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活动的完成率	宣传活动的完成比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

(135) 关于下达2022年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燕山山地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冀财建【2022】73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2022年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燕山山地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冀财建【2022】73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00.00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2022年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植树造林工作, 造林绿化0.5万亩, 封山育林5万亩, 达到水土保持, 促进					null					0.00		
	通过开展植树造林工作, 提高森林覆盖率, 改善生态环境。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植树造林面积	完成植树面积	0.00 =	0.5	万亩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封山育林面积	完成封山育林面积	0.00 =	5	万亩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每亩成活株占总数的比例	0.00 ≥	85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造林保存率	保存数与总株数之比	0.00 ≥	75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人工造林补助标准按政策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造林完成时间	植树造林完成时间	0.00	文字描述		2022年10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造林验收时间	聘请第三方进行验收完成	0.00	文字描述		2022年12月底前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亩造林补助标准	人工造林每亩补助标准	0.00 ≤	200	元/亩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森林覆盖率	通过开展植树造林工作,	0.00 ≥	0.38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相关调查中, 群众满意度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0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长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其他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自评得分等其余内容不填, 直接保留空白。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 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

(136) 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冀财资环【2022】108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冀财资环【2022】108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12.48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工作，提高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环境的效果。				null							0.00
	通过开展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工作，对两个林场的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达到减少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林场数量	反映补助涉及的两个林场	0.00	>=	2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林木采伐蓄积	反映涉及两个国有林场	0.00	>=	3372	立方米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护林员人数	反映涉及两个林场护林员	0.00	>=	100	人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减少盗伐现象的发生	反映盗伐现象的减少比例	0.00	>=	5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发放天然林停伐管护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反映护林员的工资补助	0.00	<=	2430	元/人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数	反映按招标文件及招标准	0.00	<=	112.48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就业	提高就业率，解决群众	0.00	>=	95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37）林长公示牌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林长公示牌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30.80万元，执行数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林长公示牌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此项工作，明确林长责任区的标志牌，可以督促各级林长履行职责，将					null					0.00	
	通过开展此项工作，进一步宣传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制工作基本情况，积极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4个乡镇和1个街道	反映24个乡镇和1个街道	0.00	=	25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396个行政村	反映396个行政村设立公示牌	0.00	=	396	个	null	null	0.00	
		数量指标	2个国有林场	反映都山林场和祖山林场	0.00	=	4	个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项目完工验收合格数量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工及时率	项目在规定期限内完成	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0月底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公示牌成本	反映公示牌制作成本	0.00	≤	1500	元/个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反映公示牌购置、安装	反映会示牌购置、安装	0.00	≤	65.4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反映公示牌设立长期效益	0.00	≥	95	%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相关工作人员满意人数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香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地											

（138）2023年义务植树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年义务植树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执行数为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义务植树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	到位数			3.000000	执行数			3.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义务植树活动，实现动员全县适龄公民完成义务植树任务，宣传义务植					通过开展义务植树活动，实现动员全县适龄公民完成义务植树任务，宣传义务植树意义					100.00	
	通过开展义务植树活动，提高我县城市品位，努力打造生态宜居园林城市，在全县					通过开展义务植树活动，提高我县城市品位，努力打造生态宜居园林城市，在全县掀起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植树苗木数量	用于义务植树苗木树量	5.00	=	6000	株	6000	完成	5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的次数	宣传活动的次数	5.00	≥	8	次	8	完成	5	
		质量指标	成活率	成活株占义务植树总数	5.00	≥	95	%	95	完成	5	
		质量指标	知晓率	宣传对象对义务植树活	5.00	≥	90	%	90	完成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义务植树工作的完成时	10.00	=	6	2023年年底前	6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树苗的单价	10.00	≤	3	元/株	3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宣传活动的单位成本	10.00	≤	1500	元/次	1500	完成	1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植树面积	完成植树面积占总面积	15.00	≥	90	%	9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提高森林覆盖率	15.00	≥	0.01	%	0.01		完成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39)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非国有林业生态保护补偿支出-天然林项目(冀财资环[2022]91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非国有林业生态保护补偿支出-天然林项目(冀财资环[2022]91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6.2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17.60万元,执行数为23.60万元,完成预算的2.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完全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非国有林业生态保护补偿支出-天然林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17.600000	到位数		817.600000	执行数		23.600000	2.89				
	其中:财政资金	817.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17.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3.6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天然林保护工程,有效促进林业产业结构优化,维持生态平衡。					通过开展天然林保护工程,有效促进林业产业结构优化,维持生态平衡。					100.00		
通过开展天然林保护工程,提高全县森林覆盖率。					通过开展天然林保护工程,提高全县森林覆盖率。					10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天然林面积	需要购买管护服务及建设	5.00	≥	39.08	万亩	39.08	完成	1		
			数量指标	经济补偿亩数	需要经济补偿亩数	5.00	≥	39.08	万亩	39.08	完成	5	
		数量指标	护林员人数	护林员人数	5.00	=	200	人	2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天然林管护达标率	天然林管护达标率	5.00	=	100	%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护林员工作考核达标率	护林员工作考核达标率	5.00	=	100	%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合规达标率	合法合规准确的进行补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管护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计划及时完成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护林员工资标准	护林员工资标准	5.00	≤	6.4	元/亩	6.4	完成	5		
	成本指标	补偿的单位成本	补偿的单位成本,其中中	10.00	≤	16	元/亩(集体和个人)	16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专职管护人员就业	通过发放生态补助费用,	30.00	=	100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28865		
	自评总分										86.29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40)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资金造林绿化重点奖补-古树名木试点建设补助项目(冀财资环[2022]104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资金造林绿化重点奖补-古树名木试点建设补助项目(冀财资环[2022]104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6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0.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非国有林业生态保护补偿支出-天然林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000000	到位数		50.00000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古树名木保护工作的开展,保护珍贵野生植物,古树生长的地方,对其我县人民生					通过古树名木保护工作的开展,保护珍贵野生植物,古树生长的地方,对其我县人民生					0.00		
通过对名木古树进行抚育、修繕,减少古树濒临死亡、恢复和提高观赏价值,为城市增					通过对名木古树进行抚育、修繕,减少古树濒临死亡、恢复和提高观赏价值,为城市增					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名木古树保护修繕数	用于全县古树群修繕数量	5.00	=	10	棵	1000	完成	5		
			数量指标	古树挂牌保护	用于古树名木挂牌	5.00	≥	1000	棵	1000	完成	5	
		数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完成的棵数占需要完成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数量指标	项目质量合格率	完成项目产品质量的合	5.00	≥	85	%	85	完成	5	
		数量指标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率	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的比	5.00	≥	60	%	60	完成	5		
		质量指标	保护修繕成功率	完成保护修繕成功的比	5.00	≥	80	%	80	完成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古树群抚育、修繕完成	5.00	=	9	月底前	9	完成	5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数额	完成补助资金的数额	5.00	=	25	万元	25	完成	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试点建设效果	对古树名木保护具有历	10.00	≥	90	%	90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对古树名木保护具有历	对古树名木保护具有历	15.00	≥	90	%	90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古树生长可持续影响	通过对古树名木的抚育	15.00	≥	90	%	90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0	%	90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41)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资环【2023】87号)-国有国家级公益林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资环【2023】87号)-国有国家级公益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4.52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资环【2023】87号)-国有国家级公益林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4.520000		到位数		84.52000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84.5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4.5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公益林管护,确保森林资源系统生态安全和物种多样性。				通过公益林管护,确保森林资源系统生态安全和物种多样性。				100.00									
		通过开展公益林管护,促进国有林场健康发展。				通过开展公益林管护,促进国有林场健康发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公益林亩数		国家所有的公益林亩数		10.00		≥		4.23		万亩		4.23	
				质量指标		国家公益林损失率		受损失的国家公益林面积		10.00		≤		5		%		5	
				时效指标		巡查管护及时性		按照文件要求及工作计划		10.00		≥		95		%		95	
				成本指标		保障林区巡查、巡护能力		维修防火通道、壕方治理		20.00		≥		42.26		万元		42.26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公益林管护,确保森林生态安全		维持生态平衡、保护生物多样性		5.00		≥		95		%		9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森林防火安全		保障森林防火安全、保障林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5.00		≥		95		%		95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国有林绿化成果		保障营林区森林绿化成果		10.00		≥		95		%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促进生态效益可持续		有效遏制重大森林火灾发生		10.00		≥		95		%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10.00		≥		95		%		9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42)防火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防火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00.04万元,执行数为99.96万元,完成预算的99.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防火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41489		到位数		100.041489		执行数		99.958511		99.92					
		其中:财政资金		100.041489		其中:财政资金		100.041489		其中:财政资金		99.958511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防火工作,进行宣传、培训,达到提高群众防火意识和队员扑火技能,提升防火设施的正常运转,达到防火安全。				通过开展防火工作,进行宣传、培训,达到提高群众防火意识和队员扑火技能,提升防火设施的正常运转,达到防火安全。				100.00									
		通过开展防火工作,对森林防火设施的维修及保养,保证防火设施的正常运转,达到防火安全。				通过开展防火工作,对森林防火设施的维修及保养,保证防火设施的正常运转,达到防火安全。				10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气象因子监测维护点位		气象因子监测维护点位个数		5.00		≥		4		个		4	
				数量指标		视频监控维保和光纤租赁费		视频监控维保和光纤租赁费		5.00		≥		22		元/个		22	
				数量指标		防火车辆数量		维修保养防火车辆数量		5.00		≥		11		辆		11	
				数量指标		防火碑牌		需要重新喷漆粉刷防火碑牌		5.00		≥		300		块		300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对森林消防队员培训的次数		5.00		≥		1		次		1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培训的森林消防队员人数		5.00		≥		90		人		90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		对群众进行防火宣传的次数		5.00		≥		2		次		2	
				数量指标		宣传用品数量		反映宣传用品数量		1.00		≥		36000		册(张)		36000	
				数量指标		宣传的乡镇数		宣传覆盖的乡镇数		1.00		=		24		个		24	
				质量指标		宣传覆盖率		宣传覆盖的乡镇数的比例		1.00		=		100		%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需要重新喷漆粉刷防火碑牌		1.00		=		100		%		100	
				质量指标		参训率		实际参加培训人数/应参训人数		1.00		=		100		%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计划按时完成		1.00		=		2023年年底前		文字描述		2023年年底前	
				成本指标		气象卫星监测单位成本		进行气象卫星检测的费用		1.00		=		1.3		万元		1.3	
				成本指标		气象因子监测维护的单位成本		气象因子监测维护的单位成本		1.00		≤		0.1		万元/个		0.1	
				成本指标		视频监控维保和光纤租赁费		视频监控维保和光纤租赁费		1.00		≤		20000		元/个		20000	
				成本指标		车辆单位成本		转车养护及维修的单位成本		1.00		≤		2		万元/辆		2	
				成本指标		防火碑牌的支出		需要重新喷漆粉刷防火碑牌		1.00		≤		12		万元		12	
				成本指标		培训及宣传单位成本		单位宣传及培训成本		1.00		≤		6		万元/次		6	
				成本指标		其他标准成本		除上述成本之外的其他成本		3.00		≤		36.3		万元		36.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		降低火灾发生率,保障林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5.00		=		100		%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火灾面积损失率		发生火灾面积占总面积的比例		15.00		≤		0.3		%		0.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10.00		≥		90		%		90	

[illegible]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00	到位数			300.000000	执行数	3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防火工作, 进行宣传、培训, 达到提高群众防火意识和队员扑火技能, 提升					通过开展防火工作, 进行宣传、培训, 达到提高群众防火意识和队员扑火技能, 提升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防火工作, 对森林防火设施的维修及保养, 保证防火设施的正常运转, 达					通过开展防火工作, 对森林防火设施的维修及保养, 保证防火设施的正常运转, 达到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气象因子监测维护点	气象因子监测维护点	5.00 ≥	4	个	4	完成	5	
		数量指标	视频监控维保和光纤租赁	视频监控维保和光纤租赁	5.00 ≥	22	个	22	完成	5	
		数量指标	防火车辆数量	维修保养防火车辆数量	5.00 ≥	11	辆	11	完成	5	
		数量指标	防火碑牌	需要重新喷漆粉刷防火碑	5.00 ≥	300	块	300	完成	5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对森林消防队员培训的次数	5.00 ≥	1	次	1	完成	5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培训的森林消防队员的人数	5.00 ≥	90	人	90	完成	5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	对群众进行防火宣传的次数	5.00 ≥	2	次	2	完成	5	
		数量指标	宣传用品数量	反映宣传用品数量	1.00 =	36000	册(张)	36000	完成	1	
		数量指标	宣传的乡镇数	宣传覆盖的乡镇数	1.00 =	24	个	24	完成	1	
		质量指标	宣传覆盖率	宣传覆盖的乡镇数的比例	1.00 =	100	%	100	完成	1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需要重新喷漆粉刷防火碑	1.00 =	100	%	100	完成	1	
		质量指标	参训率	实际参加培训人数/应参训人数	1.00 =	100	%	100	完成	1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计划按时完成	1.00	文字描述	2023年年底前	2023年年底前	完成	1	
		成本指标	气象卫星监测单位成本	进行气象卫星检测的费用	1.00 =	1.3	万元	1.3	完成	1	
	成本指标	气象因子监测维护的单位成本	气象因子监测维护的单位成本	1.00 ≤	0.1	万元/个	0.1	完成	1		
	成本指标	视频监控维保和光纤租赁	视频监控维保和光纤租赁	1.00 ≤	20000	元/个	20000	完成	1		
	成本指标	车辆单位成本	转车养护及维修的单位成本	1.00 ≤	2	万元/辆	2	完成	1		
	成本指标	防火碑牌的支出	需要重新喷漆粉刷防火碑	1.00 ≤	12	万元	12	完成	1		
	成本指标	培训及宣传单位成本	单位宣传及培训成本	1.00 ≤	6	万元/次	6	完成	1		
	成本指标	其他标准成本	除上述成本之外的其他标准成本	3.00 ≤	36.3	万元	36.3	完成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	降低火灾发生率, 保证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火灾面积损失率	发生火灾面积占总面积的比例	15.00 ≤	0.3	%	0.3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144)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非国有林生态保护补偿支出-公益林项目（冀财资环[2022]91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非国有林生态保护补偿支出-公益林项目（冀财资环[2022]91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3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42.30万元，执行数为670.00万元，完成预算的 53.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完全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专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_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本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42.300000	到位数	1242.300000			执行数	670.000000			53.93
	其中:财政资金	1242.3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42.3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7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公益林管护,促进全县林业经济健康发展。						通过开展公益林管护,促进全县林业经济健康发展。■				100.00
	通过公益林管护,确保林业资源系统生态安全和物种多样性。						通过公益林管护,确保林业资源系统生态安全和物种多样性。■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 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林员人数	国家公益林专职管护人员	5.00	≥	275	人	275	完成	5
		数量指标	国家公益林亩数	国家公益林亩数	5.00	≥	84.79	万亩	84.79	完成	5
		质量指标	国家公益林损失率	受损失的面积占国家公益林总面积	5.00	≤	5	%	5	完成	5
		质量指标	护林员工资达标率	实际支付国家公益林专职管护人员工资占应发工资	5.00	=	100	%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集体及个人补助标准达标率	集体及个人补助标准达标率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护林员工资发放时间	护林员工资发放时间	5.00	文字描述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完成	5		
		时效指标	集体及个人补助拨付时间	集体及个人补助拨付时间	5.00	文字描述		2023年每半年一次	2023年每半年一次	完成	5		
		成本指标	护林员工资标准	护林员工资标准	5.00	≤	6.15	元/亩	6.15	完成	5		
		成本指标	集体及个人补助标准	支付林权权利人每亩生态	10.00	≤	9.6	元/亩（集体和个人）	9.6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公益林管护,确保森	维持生态平衡、保护生态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专职管护人员就业	通过发放生态补助费用,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5.393222		
		自评总分									95.39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45)关于下达2023年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燕山山地地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下达2023年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燕山山地地生态综合治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3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600.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2023年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600.000000	到位数	3600.00000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36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公益林管护,促进全县林业经济健康发展。					通过开展公益林管护,促进全县林业经济健康发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 标完成情况	通过公益林管护,确保森林资源系统生态安全和物种多样性。					通过公益林管护,确保森林资源系统生态安全和物种多样性。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林员人数	国家公益林专职管护人	5.00	≥	275	人	275	完成	5		
			数量指标	国家公益林亩数	国家公益林亩数	5.00	≥	84.79	万亩	84.79	完成	5	
		质量指标	国家公益林损失率	受损失的国家公益林面	5.00	≤	5	%	5	完成	5		
			质量指标	护林员工资达标率	实际支付国家公益林专	5.00	=	100	%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集体及个人补助标准达	集体及个人补助标准达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护林员工资发放时间	护林员工资发放时间	5.00	文字描述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完成	5		
		时效指标	集体及个人补助拨付时间	集体及个人补助拨付时间	5.00	文字描述	2023年每半年一次	2023年每半年一次	完成	5			
		成本指标	护林员工资标准	护林员工资标准	5.00	≤	6.15	元/亩	6.15	完成	5		
		成本指标	集体及个人补助标准	支付林权权利人每亩生态	10.00	≤	9.6	元/亩（集体和个人）	9.6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公益林管护,确保森	维持生态平衡、保护生态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专职管护人员就业	通过发放生态补助费用,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数量占总数的比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95.39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马桂春			联系电话:	788330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										
		(146)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资金造林绿化重点奖补-森林质量精准提升项目（冀财资环[2022]104号）项目 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资金造林绿化重点奖补-森林质量精准提升项目（冀财资环[2022]104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5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00.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已完成，因未拨款，未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青龙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00.000000	到位数	800.00000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植树造林工作,造林绿化2万亩,封山育林2万亩,达到水土保持,促进国					通过开展植树造林工作,造林绿化2万亩,封山育林2万亩,达到水土保持,促进国土绿					0.00		
四、年度绩效 标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植树造林工作,提高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环境。					通过开展植树造林工作,提高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环境。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植树造林面积	完成植树面积	5.00	≥	2	万亩	2	完成	5		
			数量指标	封山育林面积	完成封山育林面积	5.00	≥	2	万亩	2	完成	5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每亩成活株占总数的比	5.00	≥	85	%	85	完成	5		
			质量指标	造林保存率	保存数与总株数之比	5.00	≥	85	%	85	完成	5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人工造林补助标准按政策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造林完成时间	造林完成时间	5.00	文字描述	2023年8月底前	20238	完成	5		
		时效指标	造林验收时间	第三验收完成时间	1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底前	202312	完成	5			
		成本指标	亩造林补助标准	封山育林每亩补助标准	10.00	=	100	元/亩	100	完成	0.00		
		成本指标	亩造林补助标准	人工造林每亩补助标准	10.00	=	800	元/亩	800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森林覆盖率	通过开展植树造林工作,	15.00	≥	0.49	%	0.49	完成	5	

[illegible]